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會議時間：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會議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會議程序：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參、提案討論

提案	案由	提案單位
一	資管系、應外系、航管系、物流系之110級課規及應外系修正107-109級課規案，請討論。	人文暨管理學院
二	資管系 109-2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陳立文、陳志光、夏雁峰、蔡裕欽、趙逢毅、施長烈）擬聘追認案，請准予備查。	人文暨管理學院
三	資工系、電機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教師課程追認案，請准予備查。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四	養殖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教師課程案，請准予備查。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五	審議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碩士班）、食科系食品產業技優專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及電信系陸生（二年制學士班）110 級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六	資工系 107、108、109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七	五專部電機科 107、108、109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八	海洋遊憩系、觀光休閒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乙案，提請備查。	觀光休閒學院
九	海洋遊憩系、餐旅管理系、觀光休閒系(日間部及進修部)110 級課程規劃表訂定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觀光休閒學院
十	觀光休閒系碩士班 110 級日間部及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訂定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觀光休閒學院
十一	因應新冠疫情嚴峻，觀光休閒系、餐旅管理系 108 級校外實習課程延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乙案，提請討論。	觀光休閒學院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會議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主持人、黃國光教務長

出席人員：如附出席冊

紀錄：陳秀位

壹：主席致詞：各位同仁早，首先歡迎各位委員與會，我們現在達到法定人數，開始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今天總共有 11 個提案討論，三個人管院、四個海工院以及四個觀休學院，我們就依照會議程序，請課務組業務單位進行工作報告，工作報告之前先做一個說明，並徵求委員的同意。以往傳統的會議，我們都有會議錄音，以供事後會議記錄的整理，那現在改成線上視訊方式開會，所以我們會全程錄影，只是會議改變之後的微調，先做一個說明。我們現在就接著依照會議程序，請業務單位先作報告。

貳、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 一、為辦理日四技 110-1 開排課作業，課務組已彙整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低班附讀之學生及科目等資料，供各系作為 110-1 排課及限修人數之參考。
- 二、課務組依開課排課辦法審核各系課程，並彙整各系所(中心)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資料，陸續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中，請尚未提交 110-1 開排課表單位儘速繳交，以利後續事項遂行；已繳交各院系及中心，請逕行上校務行政系統查詢相關開課資訊，並應對於開課時數及兼任教師授課總時數做總量管制。課程若有限修條件，應敘明理由及清楚規範其限制內容；另如有限制修課人數，應提院、系、中心會議審查後，將申請表併同開課表送課務組辦理（依據本校排課辦法第 10 條規定）。
- 三、於 110 年 4 月 19 日至 110 年 5 月 7 日（第 9-11 週）辦理日四技學生期中停修課程作業，共受理 107 門課程，計 303 人次申請。
- 四、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初選選課作業訂於 110 年 8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起至 110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辦理，本處將另行通報並請各系所配合公告予學生週知。
- 五、為因應上次會議委員提出學生預作轉系加退選建議，研議作法如下：
 - (一)如學生強烈意願辦理本系必選修課程人工退選，俾以提前修讀未來轉系系所科目，則依本校選課須知第四條規定：「..本班已有開設之課程，除系、所核准外，不得至他班（系、所）選讀。」。擬請所屬系所評估是否同意該生辦理，如同意該生退選，則由所屬系所專簽檢附預作轉系加退選意願聲明書(範例如附件)，並敘明爾後若因故沒有轉系完成之權益事項。

(二)專簽會辦加退選課程相關系所及教務處評估是否同意該生加選，併請該生檢附人工加退選單供相關單位審查。

教務長：謝謝課務組的工作報告，請各位委員指導，有關上次陳禮彰委員建議事項部分，我們處理方式相當於改成批次作業方式，減少老師及學生的負擔，目前看到陳禮彰老師有舉手，請陳禮彰老師發言。

陳禮彰委員：主席各位委員大家早，這是我上次所提出的問題，也很感謝課務組回去之後進行討論，我也覺得這樣子對於學生、老師或是行政人員來講都很方便，因為實際作業會發現，學生要找這麼多的老師加退選不是很方便，加上有時候還沒有退選就要加另外一個老師的課，這樣也造成老師的困擾，因為我們學校學生入學的管道多元，有沒有哪些學生限制不能轉系，我們通識中心老師也不清楚，現在有個簽的話，對於老師來說可以很清楚，不需要學生去找每個老師，行政人員也不會滋生以後的困擾。所以我個人是蠻贊同這樣的作法，只是不知道其他委員對於這個部分有沒有意見，我個人是很支持，謝謝。

教務長：謝謝禮彰老師的發言，不知道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樣的指導，目前沒有看到委員有舉手的狀態，我們就依照我們的會議程序，進行我們的提案討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預作轉系加退選意願聲明書

本人(姓名)_____為日間部_____系_____

年級學生，因(敘明原因)_____

有意願退選_____系_____年級必修科目，並加選_____

系_____年級必修科目(欲加退選科目如後附人工加退選單，經奉准

辦理及完成核章後，交由教務處辦理加退選事宜)。

本人已了解現在就讀科系_____系_____級課程規劃表

規定，原應修讀本系相關課程，茲因個人意願提出上揭請求，爾後若

因故未能完成轉系，導致修讀學分不足延遲修業年限，本人業已充分

了解相關權益事項，概無異議。

姓名：_____ (簽名)

科系：_____

年班：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表請於人工加退選截止時間前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逾時不受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工加退選修科目申請表

系所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重補修科目所屬學期	加退選	開課班級	選課代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修或必修	學期或學年課	本系系主任簽章 是否承認為本系畢業學分(請打✓) (通識課請洽通識中心)	任課老師簽章 (通識課程免)	退選科目 學生簽名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補	<input type="checkbox"/> 加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退選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課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課務組登錄：

※ 注意事項：

1. 本申請表僅限於無法網路選課時使用。
2. 跨院、系選課於加退選第二階段開放網路選課，請同學逕行上網選課(跨院、系承認之外系學分數依各學制各級課程規劃表所訂)。
3. 受理人工加退選：暑修、輔系、雙主修、延修生、校際選課或經查無法網路選課者(本校選課須知第六條規定)；或日間部當學期轉學、轉系、復學生及大四應屆畢業生因『必修』科目人數額滿，或屬畢業所需通識必選科目且確因衝堂無法選課，而該科目授課教師(通識課請洽通識中心)同意加收之人工加選申請單。
4. 本表各欄位務必填寫清楚，並經系主任、任課老師簽章(通識課程請洽通識中心辦理)，退選時請同學於該科目欄位簽名。
5. 低年級不得跨選高年級必修科目。
6. 連續性課程須修滿整個學年始得承認學分。

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暨管理學院

案由：本院資管系、應外系、航管系、物流系之110級課規及應外系修正107-109級課規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資管系110年5月5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外系110年5月1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航管系110年4月22日課程發展委員會、物流系110年4月14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人管院110年5月18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擬辦：經校課程會議通過後，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資管系日間部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資料科學	選修	3	3	二下	專業選修 新增此課程
進階視窗程式設計	選修	3	3	無	三下刪除此課程
敏捷式開發與管理	選修	3	3	三下	專業選修 新增此課程
進階行動程式設計	選修	3	3	無	四上刪除此課程
資料科學	選修	3	3	無	四下刪除此課程
資訊網路	必修	3	3	一下	專業必修 新增此課程
資訊網路通訊	必修	3	3	無	一下刪除此課程
Linux 系統管理	必修	3	3	無	二上刪除此課程
作業系統	必修	3	3	二上	專業必修 新增此課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資管系進修部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資訊網路	必修	3	3	二上	專業必修 新增此課程
資訊網路通訊	必修	3	3	無	二上刪除此課程
Linux 系統管理	必修	3	3	無	二上刪除此課程
作業系統	必修	3	3	三上	專業必修 新增此課程
資料庫管理系統	必修	3	3	二下	由三上調整 至二下開課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應用外語系 107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應用外語系 108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 200 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應用外語系 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2. 免修課程名稱：大三（上）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 <u>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u>					12. 免修課程名稱：大三（上）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13. 設定標準：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 <u>專業課程</u> <u>相關</u> 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 觀光餐旅英 檢須至少取得 A2 證照資格。					13. 設定標準：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 一張(含)以上。ILTEA 觀光餐旅英檢須 至少取得 A2 證照資格。

應用外語 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解說員英語與實務	選修	3	3	四下	四上
航空英文	選修	3	3	四上	四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12. 免修課程名稱： 大三（上）：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 <u>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u> 大四（下）： <u>解說員英語與實務</u> 或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12. 免修課程名稱： 大三（上）：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大四（下）：航空英文或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13. 設定標準：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 <u>專業課程相關</u> 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 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 A2 證照資格。			13. 設定標準：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 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 A2 證照資格。		

航運管理 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微積分	選修	2	2	二上	3 學分
電子儀表	選修	2	2	二上	3 學分
商事法	選修	2	2	二下	3 學分
航空訂位系統	選修	2	2	二上	3 學分
航空安全管理	選修	2	2	二上	3 學分
關務英文	選修	2	2	二上	3 學分
管理心理學	選修	2	2	二下	3 學分
運輸管理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複合運輸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國際法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運輸經濟學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金融市場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國際運籌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國際海洋法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航空貨物運輸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航運業經營管理實務	選修	2	2	三上	3 學分
作業研究	選修	2	2	三上	必修 3 學分
市場定價理論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貨幣銀行學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運輸規劃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投資學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島嶼航運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航運業文件製作實務	選修	2	2	三下	3 學分
航運專業英文實務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航業法規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港埠發展規劃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航空站發展規劃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海空運作業排程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民航法規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交通法規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商用英文	選修	2	2	四上	3 學分
載貨證券	選修	2	2	四下	3 學分
貨損理賠	選修	2	2	四下	3 學分

電子商務	選修	2	2	四下	3 學分
運輸安全	選修	2	2	四下	3 學分
空運行銷	選修	3	3	二下	刪除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專業必修 66 學分			專業必修 69 學分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校外實習(上)	必修	9	2	四上	三上
校外實習(下)	必修	9	2	四下	三下
國際貿易實務	必修	3	3	三上	刪除
國際貿易理論	選修	3	3	二下	刪除
國際貿易理論與實務	必修	3	3	二上	新增
國際行銷	必修	3	3	三下	四上
實務專題(一)	必修	1	2	三上	三下
實務專題(二)	必修	1	2	三下	四上
整合行銷溝通	選修	2	2	四下	三下
顧客關係管理	選修	3	3	四上	四下
行銷決策模式	選修	3	3	四上	行銷研究
品牌管理	選修	2	2	四下	三上
大數據行銷	選修	3	3	三上	新增
新媒體行銷	選修	3	3	四上	新增
物流個案分析	選修	2	2	三下	空運實務
智慧物流	選修	3	3	二下	海運實務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選修	3	3	三下	水產品行銷
全球運籌管理	選修	3	3	四上	水產品產業分析
初級日語	選修	2	2	二上	刪除
商用日文	選修	2	2	二下	刪除
商用英文	選修	2	2	三上	刪除
貿易英文	選修	2	2	三下	刪除
產學合作研修	選修	2	2	四上	刪除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日碩士班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英文文獻導讀	選修	3	3	一下	英文商用企劃實務研討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碩專班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數	時數	開課時 程	
英文文獻導讀	選修	3	3	一下	英文商用企劃實務研討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5.05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7	10	7	10													
通識必修	企業倫理		◆	2																
	人文藝術(二)		◆	2																
	人文藝術(三)		◆	2																
	社會科學(一)		◆	2																
	社會科學(二)		◆	2																
	自然科學(一)		◆	2																
	自然科學(二)		◆	2																
合計			14																	
院訂必修	管理學		◆	3	3	3														
	會計學		◆	3	3	3														
	經濟學		◆	3				3	3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職場英語		◆	(2)													(2)	2		
	校外實習(下)		◎	(9)													(9)			
合計			15-26	6	6	0	0	6	6	3	3	0	0	0	0	0	0	(11)	2	
專業必修	計算機概論	*	◆	3	3	3														
	程式設計(一)	*	◎	3	3	3														
	程式設計(二)	*	◎	3			3	3												
	微積分		◆	3			3	3												
	資訊網路	*	◆	3			3	3												
	資訊管理導論		◆	3			3	3												
	資料結構	*	◆	3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	◎	3					3	3										
	作業系統	*	◎	3					3	3										
	視窗程式設計	*	◎	3							3	3								
	網頁前台設計	*	◎	3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	◎	3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	◆	3									3	3						
	實務專題	*	◎	3									1	2	1	2	1	2		
	管理資訊系統		◆	3													3	3		
合計			45	6	6	12	12	9	9	9	9	4	5	1	2	4	5	0	0	
智慧科技模組																				
	影像處理實務	*	◎	3			3	3												
	伺服器架設管理	*	◎	3					3	3										
	Linux網路管理	*	◎	3							3	3								
	資料科學	*	◆	3							3	3								
	網路程式設計	*	◎	3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	◎	3									3	3						

專業選修	進階資料庫管理	*	◎	3										3	3					
	網頁後台設計	*	◎	3										3	3					
	敏捷式開發與管理	*	◎	3										3	3					
	人工智慧	*	◎	3												3	3			
	資料探勘	*	◆	3												3	3			
	軟體工程	*	◆	3												3	3			
	資訊安全	*	◆	3														3	3	
	合計			39	0	0	3	3	3	3	6	6	6	6	9	9	9	9	3	3
	智慧商務模組																			
	行銷管理		◆	3					3	3										
	生產管理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會計資訊系統		◆	3									3	3						
	組織理論與管理		◆	3									3	3						
	企業資源規劃(一)		◆	3									3	3						
	資訊與網路資源應用		◆	3									3	3						
	企業資源規劃(二)		◆	3											3	3				
	資訊服務業管理		◆	3											3	3				
	統計軟體應用		◆	3											3	3				
	電子商務		◆	3													3	3		
多媒體設計		◎	3													3	3			
電子商務實務		◆	3															3	3	
網路與社群行銷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合計			45	0	0	0	0	3	3	3	3	15	15	9	9	6	6	9	9	
職場實習課程																				
產學合作研修		◎	2															2	2	
合計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及專業必修60學分，院訂及專業選修40-42學分）。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 12 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人文管理學院-人文藝術(一)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畢業門檻：須考取資管系畢業證照門檻一覽表內所列證照一項(含)以上。
8.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9.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10.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110.05.05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進修推廣部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3	3	3														
	英文(二)			3			3	3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合計			14~16	7	10	7	10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會計學		◆	3	3	3														
	管理學		◆	3				3	3											
	經濟學		◆	3				3	3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合計			15	3	3	0	0	9	9	3	3	0	0	0	0	2	2	0	0
專業必修	計算機概論	*	◆	3	3	3														
	程式設計	*	◎	3	3	3														
	多媒體導論	*	◆	3	3	3														
	電腦硬體裝修	*	◎	3			3	3												
	視窗程式設計	*	◎	3			3	3												
	網頁設計	*	◎	3			3	3												
	資訊網路	*	◎	3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	◎	3						3	3									
	資訊管理導論		◆	3						3	3									
	行銷管理		◆	3						3	3									
	作業系統	*	◎	3								3	3							
	企業資源規劃(一)	*	◆	3								3	3							
	電子商務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	3										3	3					
	管理資訊系統		◆	3												3	3			
	合計			45	9	9	9	9	3	3	9	9	6	6	6	6	3	3	0	0
核 心 選 修 課 程																				
	影像處理實務	*	◎	3			3	3												
	辦公室軟體應用與實務	*	◎	3					3	3										
	進階程式設計		◎	3					3	3										
	進階視窗程式設計	*	◎	3						3	3									
	Linux網路管理	*	◎	3								3	3							
	網站架設與管理	*	◎	3									3	3						
	多媒體電子書開發設計	*	◆	3											3	3				
	互動媒體設計	*	◎	3											3	3				
	組織理論與管理		◆	3				3	3											
	資訊服務與管理		◆	3						3	3									
	網路行銷		◆	3								3	3							

統計軟體應用	*	◆	3										3	3							
企業資源規劃(二)	*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多媒體設計		◎	3												3	3					
會計資訊系統	*	◆	3												3	3					
3D電腦動畫		◎	3														3	3			
知識管理		◆	3														3	3			
合計			54					3	3	9	9	6	6	6	6	12	12	12	12	6	6
預備選修課程																					
資訊與網路資源應用	*	◆	3										3	3							
資訊網路管理實務	*	◆	3											3	3						
財務報表分析		◆	3											3	3						
進階資料庫管理	*	◎	3													3	3				
服務業行銷		◆	2																2	2	
投資學		◆	3																3	3	
國際行銷		◆	3																3	3	
合計			20										3	3	6	6	3	3	8	8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訂及專業必修60學分，院訂及專業選修38-40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 12 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110.06.02教務會議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5.11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12.16教務會議通過
 109.12.0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2.0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1.18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09.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4.29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06.05教務會議通過
 108.05.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5.16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4.0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1.10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10.24教務會議通過
 107.10.1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10.09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09.19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06.28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6.06教務會議通過
 107.05.30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5.22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5.0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4.11教務會議通過
 107.03.28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3.21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7.03.12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技107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科 ◎技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0	6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	管理學			3	3	3														
	職場英語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合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共同選修科目																						
專業選修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國際禮儀		◆	2		2	2															
	英語電影欣賞與討論		◆	2				2	2													
	新聞英語(一)	*	◆	2				2	2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外語習得		◎	2					2	2												
	語言學概論(一)		◆	2				2	2													
	語言學概論(二)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統計軟體應用(SPSS)(一)		◎	2								2	2									
	統計軟體應用(SPSS)(二)		◎	2									2	2								
	語言測驗與評量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中英口譯(二)	*	◆	2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合計					46	2	2	4	4	8	8	8	8	6	6	4	4	6	9	8	11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
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文能力門檻。
9.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二)(4學分)為選修課程，第二外語課程皆為每二年開課一次。
10. 本系學生必須修習兩大模組之課程，任一模組修滿9學分(含以上)，頒發該模組證書，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模組」者，至少須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課程各一門課以上。
11. 申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於二下或四上第二次加退選前提出通過語言證照門檻【英檢中級或多益550(含以上)】，並可免修課程如下：

	大三(上)	大四(下)
免修課程名稱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航空英文或財經英語

12.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相關證照或准考證；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名稱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外語導遊	
	外語領隊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觀光旅遊模組：													
	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模組：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THEPA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THEPP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THEPM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國際禮儀
國貿大會考
會議展覽相關證照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商業英文規劃師，代號：BEP
商業英文管理師，代號：BEM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CEPEA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CEPEP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CEPEM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或准考證一張(含)以上。除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外。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4. 自107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55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參加2次正式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始可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若學生在大四下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實務英文(二)」。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必修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外語習得		◎	2				2	2											
	語言學概論(一)		◆	2			2	2												
	語言學概論(二)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語言測驗與評量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中英口譯(二)	*	◆	2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多媒體英文		◆	2			2	2													
合計				44	2	2	4	4	10	10	8	8	6	6	2	2	4	7	8	11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
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文能力門檻。
9.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二)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三)(四)(4學分)為選修課程，第二外語(一)(二)與第二外語(三)(四)課程皆為每二年開課一次。
10. 本系學生必須修習兩大模組之課程，任一模組修滿9學分(含以上)，頒發該模組證書，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模組」者，至少須修習「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課程各一門課以上。
11. 申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於二下或四上第二次加退選前提出通過語言證照門檻【英檢中級或多益550(含以上)】，並可免修課程如下：

	大三(上)	大四(下)
免修課程名稱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教材與教法	航空英文或財經英語

12.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相關證照，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名稱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觀光旅遊模組：	外語導遊	
	外語領隊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THPEA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THPEP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THPEM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									
	國際禮儀													
	國貿大會考													
	會議展覽相關證照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商業英文規劃師，代號：BEP													
	商業英文管理師，代號：BEM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CEPEA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CEPEP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CEPEM													

13.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商業管理與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應外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4. 自107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55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參加2次正式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方得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

若學生在大四下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實務英文(二)」。

110.06.02教務會議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5.11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04.14教務會議通過
 110.03.31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23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3.10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12.16教務會議通過
 109.12.0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2.0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1.18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09.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4.29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4.08教務會議通過
 109.3.25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3.17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3.04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技109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畢業或技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0	6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選)修	管理學			3	3	3														
	職場英語			(2)													(2)	(2)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合計			3~23	3	3						(9)					(11)	(2)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	2	2	2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	2			2	2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	2	2	2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	2			2	2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	2	2	2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	2			2	2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	2			2	2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	2			2	2												
	研究方法與統計軟體應用(一)		◆	2					2	2										
	研究方法與統計軟體應用(二)		◆	2						2	2									
	中英翻譯(一)		◆	2					2	2										
	中英翻譯(二)		◆	2						2	2									
	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	2					2	2										
	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	2						2	2									
	跨文化溝通(一)		◆	2					2	2										
	跨文化溝通(二)		◆	2						2	2									
	英文實務專題	*	◆	4						2	2	2	2							
	會議英語與簡報	*	◆	2								2	2							
	商業英語溝通	*	◆	2								2	2							
	商用英文書信	*	◆	2								2	2							
合計				50	8	8	8	8	4	4	4	4	8	8	10	10	8	8	0	0
第 二 外 語																				
專業選修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一)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二)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三)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四)		◆	2						2	2									
	合計			8	0	0	0	0	2	2	2	2	2	2	2	2	0	0	0	0
觀 光 旅 遊 模 組																				
	觀光英語會話	*	◎	3			3	3												
	餐旅英語	*	◎	3			3	3												
	領隊英語與實務		◎	3					3	3										
	導遊英語與實務		◎	3						3	3									
	解說員英語與實務		◎	3							3	3								
	航空英文		◎	3								3	3							
合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英 語 教 學 模 組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	3				3	3											
	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	*	◎	3					3	3										
	語言測驗與評量		◎	3							3	3								
	外語習得		◎	3						3	3									
	語言學概論		◆	3			3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3								3	3							
合計				18	0	0	0	0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共 同 選 修 科 目																				
專業選修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國際貿易實務	*	◎	2				2	2											
	會展英文	*	◆	2					2	2										
	財經英語	*	◎	2						2	2									
	國際禮儀		◆	2		2	2													
	英語電影欣賞與討論		◆	2			2	2												
	新聞英語(一)	*	◆	2			2	2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畢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中英口譯(二)	*	◆	2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3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多媒體英文		◆	2					2	2													
	合計			40	2	2	4	4	8	8	6	6	8	8	4	4	2	5	6	9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
9. 自109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60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二下學期期中考前參加第一次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三下學期期中考前再次參加檢定，並繳交成績證明。遲未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方得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
10.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二)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三)(四)(4學分)為選修課程。
11. 本系學生須至少修滿一模組之學分(18學分)，成績及格可獲得該模組證書。另，為使學生具備職場競爭力，鼓勵跨領域學習，每一模組皆須跨人文暨管理學院內除本系外之系所商管學群9學分。
12. 申請大三上或大四下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繳交通過本系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之證明，並於實際實習或交換之學期，免修該學期之課程如下：

	大三(上)	大四(下)
免修課程名稱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	航空英文或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13.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專業課程相關證照，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與專業課程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觀光旅遊模組：	外語導遊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專業課
	外語領隊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THPEA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THPEP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THPEM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英語教學模組：	TEFL				程相關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											
	CELTA教師資格證															
	DELTA															
國際禮儀	國際禮儀															
國際貿易實務	國貿大會考															
財經英語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商業英文規劃師，代號：BEP															
	商業英文管理師，代號：BEM															
會展英文	會議展覽相關證照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CEPEA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CEPEP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CEPEM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5.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外語檢定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規定之外語檢定考試，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轉學生須於轉入之第一學期申請學分抵免時，同時提出通過外語檢定之證明，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

(2) 另因本校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第四點亦訂有CEFR可抵免課程之相關規定，本系學生(含轉學生)如符合上述第(1)點之申請抵免課程資格，僅能擇一單位/中心抵免課程，不得重複二單位/中心間辦理課程抵免。

(3) 通過CEFR語言能力：B2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一)(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一)(二)之2-4門課程，合計4-8學分；若於大一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2學分/2小時	

(4) 通過CEFR語言能力：C1

開課時程	大二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 若於大二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若於大二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之1門課程，合計2學分。 2. 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16.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專業證照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取得以下相關專業證照，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該課程之學分。

(2) 詳見下表：

專業證照考試名稱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開課時程
(考試院) 英語領隊人員	領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上
(考試院) 英語導遊人員	導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下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二)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三)		◆	2				2	2											
	第二外語法語、俄語、日語、西班牙語(四)		◆	2						2	2									
	合計			8	0	0	2	2	2	2	2	2	0	0	0	0				
觀光旅遊模組																				
	觀光英語會話	*	◎	3			3	3												
	餐旅英語	*	◎	3				3	3											
	領隊英語與實務		◎	3						3	3									
	導遊英語與實務		◎	3							3	3								
	解說員英語與實務		◎	3									3	3						
	航空英文		◎	3									3	3						
	合計			18	0	0	3	3	3	3	3	3	3	3	3					
英語教學模組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	3				3	3											
	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	*	◎	3						3	3									
	語言測驗與評量		◎	3								3	3							
	外語習得		◎	3							3	3								
	語言學概論		◆	3			3	3												
	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	◎	3										3	3					
	合計			18	0	0	3	3	3	3	3	3	3	3	3					
共同選修科目																				
專業選修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國際貿易實務	*	◎	2					2	2										
	會展英文	*	◆	2							2	2								
	財經英語	*	◎	2									2	2						
	國際禮儀		◆	2			2	2												
	英語電影欣賞與討論		◆	2					2	2										
	新聞英語(一)	*	◆	2					2	2										
	新聞英語(二)	*	◆	2							2	2								
	德語入門(一)		◆	2					2	2										
	德語入門(二)		◆	2							2	2								
	西洋文學概論		◆	2								2	2							
	簡易西班牙語會話		◆	2								2	2							
	科技英語(一)		◆	2								2	2							
	科技英語(二)		◆	2									2	2						
	中英口譯(一)	*	◆	2										2	2					
	中英口譯(二)	*	◆	2											2					
	英語演說與辯論		◆	2											2					
	實務英文(一)		◆	0									0	3						
	實務英文(二)		◆	0											0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多媒體英文		◆	2					2	2											
	合計			40	2	2	4	4	8	8	6	6	8	8	4	4	2	5	6	9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修及專業必修5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假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9. 自109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除通過校級規定之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外，須於在學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多益600分(含)以上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始得畢業。本系學生最遲須於大二下學期期中考前參加第一次英語檢定檢測，並繳交成績證明。其未能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三下學期期中考前再次參加檢定，並繳交成績證明。遲未通過本系前述英語檢定成績要求者，須於大四加修「實務英文(一)、實務英文(二)」課程(上下學期各3小時、0學分)，成績及格，方得畢業。惟，學生若於大四上學期加退選前通過英檢中級複試或相當級數之英檢測驗，得抵免修「實務英文(一)(二)」。

10. 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一)(二)為四選一之必選課程(4學分)，第二外語(法語、日語、俄語、西班牙語)(三)(四)(4學分)為選修課程。

11. 本系學生須至少修滿一模組之學分(18學分)，成績及格可獲得該模組證書。另，為使學生具備職場競爭力，鼓勵跨領域學習，每一模組皆須跨人文暨管理學院內除本系外之系所商管學群9學分。

12. 申請大三上或大四下之校外實習或交換生者，需繳交通過本系英語檢定畢業成績要求之證明，並於實際實習或交換之學期，免修該學期之課程如下：

免修課程名稱	大三(上)	大四(下)
	領隊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材教法與活動設計	解說員英語與實務或英語教學觀摩與實習

13. 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須出示與所修模組、專業課程相關證照，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模組與專業課程	證照/證書名稱	設定標準
觀光旅遊模組：	外語導遊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專業課程相關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
	外語領隊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PETLA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PETLP	
	領隊導遊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PETLM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THPEA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THPEP	
	觀光餐旅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THPEM	
	ILTEA觀光餐旅英檢	
英語教學模組：	Teaching Knowledge Test	在學期間取得左列與所修之模組、專業課程相關證照一張(含)以上。ILTEA觀光餐旅英檢須至少取得A2證照資格。
	TEFL	
	CELTA教師資格證	
	DELTA	
國際禮儀	國際禮儀	
國際貿易實務	國貿大會考	
財經英語	商業英文分析師，代號：BEA	
	商業英文規劃師，代號：BEP	
	商業英文管理師，代號：BEM	
會展英文	會議展覽相關證照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分析師，代號：CEPEA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規劃師，代號：CEPEP	
	會議展覽專業英文管理師，代號：CEPEM	

14. 本系學生須至少從事與所修(觀光旅遊&英語教學)擇一相關模組之服務累計滿200小時，經本系核章後，始可畢業。

15.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外語檢定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規定之外語檢定考試，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轉學生須於轉入之第一學期申請學分抵免時，同時提出通過外語檢定之證明，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所擇之課程學分。

(2) 另因本校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抵免修課暨獎勵實施要點」第四點亦訂有CEFR可抵免課程之相關規定，本系學生(含轉學生)如符合上述第(1)點之申請抵免課程資格，僅能擇一單位/中心抵免課程，不得重複二單位/中心間辦理課程抵免。

(3) 通過CEFR語言能力：B2

開課時程	大一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 若於大一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一)(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一)(二)之2-4門課程,合計4-8學分;若於大一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或英文文法與修辭(二)或英語發音語音學(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 2.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一)		2學分/2小時													
	英文文法與修辭(二)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一)		2學分/2小時													
	英語發音語音學(二)		2學分/2小時													

(4) 通過CEFR語言能力：C1

開課時程	大二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備註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	2學分/2小時	1.若於大二上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一)(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之1-2門課程,合計2-4學分;若於大二下學期「期初加退選前」通過檢定,則可申請抵免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或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之1門課程,合計2學分。 2.課程抵免申請通過與否,由系上專案審核評定。
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二)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2學分/2小時	
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2學分/2小時	

16. 本系學生通過「具公信力之專業證照考試」可抵免之課程/學分及相關說明如下。

(1) 本系學生最遲須於下表申請抵免之課程「開課學期期初加退選前」,取得以下相關專業證照,並經過系上專案審核通過後,始得抵免該課程之學分。

(2) 詳見下表:

專業證照考試名稱	課程抵免	學分/時數	開課時程
(考試院) 英語領隊人員	領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上
(考試院) 英語導遊人員	導遊英語與實務	3學分/3小時	三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4.22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10	6	10	2	6	(1)	6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選)修	管理學(一)		◆	3	3	3														
	經濟學(一)		◆	3	3	3														
	會計學(一)		◆	3	3	4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職場英語		◆	(2)													(2)	2		
	合計			15-26	9	10	0	0	3	3	3	3	0	0	0	0	9	0	11	2
專業必修	運輸學		◆	2	2	2														
	管理學(二)		◆	3			3	3												
	經濟學(二)		◆	3			3	3												
	會計學(二)		◆	3			3	4												
	海運學		◆	3			3	3												
	民法		◆	3			3	3												
	海關實務	*	◆	3					3	3										
	保險學		◆	3					3	3										
	國貿理論與實務	*	◆	3					3	3										
	海商法		◆	3					3	3										
	空運學		◆	3					3	3										
	航業英文	*	◆	2							2	2								
	定期航業經營	*	◆	3							3	3								
	運輸保險	*	◆	2									2	2						
	不定期航業經營	*	◆	3									3	3						
	機場經營與管理	*	◆	3										3	3					
	港埠經營與管理	*	◆	3										3	3					
	航運實務專題	*	◆	2									1	3	1	3				
	合計			50	2	2	15	16	15	15	5	5	6	8	7	9	0	0	0	0
	法學緒論		◆	2	2	2														
	行銷學		◆	3	3	3														
	套裝軟體應用	*	◎	1	1	2														
	英文打字與文書處理	*	◎	1	1	1														
	船舶概論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1			1	2												
	微積分			2					2	2										
	管理資訊系統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電子儀表	*	◆	2					2	2										
	商事法		◆	2							2	2								
	航空訂位系統	*	◆	2							2	2								
	航空安全管理		◆	2							2	2								
	關務英文	*	◆	2							2	2								
	管理心理學		◆	2							2	2								
	運輸管理	*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複合運輸	*	◆	2								2	2							
	國際法		◆	2								2	2							
	運輸經濟學		◆	2								2	2							
	供應鏈管理		◆	3								3	3							
	金融市場		◆	2								2	2							
	統計軟體分析應用	*	◆	2								2	2							
	航空業經營與管理	*	◆	3								3	3							
	作業研究		◆	2								2	2							
	基礎日語		◆	2								2	2							
	日語會話		◆	2										2	2					
	國際運籌	*	◆	2										2	2					
	國際海洋法		◆	2										2	2					
	航空貨物運輸	*	◆	2										2	2					
	航運業經營管理實務	*	◆	2										2	2					
	市場定價理論		◆	2										2	2					
	貨幣銀行學		◆	2										2	2					
	運輸規劃	*	◆	2										2	2					
	投資學		◆	2										2	2					
	島嶼航運		◆	2										2	2					
	航運業文件製作實務	*	◆	2										2	2					
	航運專業英文實務	*	◆	2												2	2			
	航業法規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2			
	港埠發展規劃	*	◆	2												2	2			
	航空站發展規劃	*	◆	2												2	2			
	海空運作業排程	*	◆	2												2	2			
	民航法規		◆	2												2	2			
	交通法規		◆	2												2	2			
	商用英文	*	◆	2												2	2			
	載貨証券	*	◆	2														2	2	
	貨損理賠	*	◆	2														2	2	
	航運實務講座	*	◆	2														2	2	
	求職英文	*	◆	2														2	2	
	電子商務	*	◆	2														2	2	
	運輸安全	*	◆	2														2	2	
	應用文			2														2	2	
	合計			106	7	8	3	4	10	10	10	10	22	22	22	22	18	18	14	14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院訂必(選)修及專業必修66學分)。

*申請輔系學生至少須修畢20學分以上，輔系科目依系務會議另訂定之。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本系105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聽障者外，均須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或相當於TOEIC測驗550分以上)始得畢業，三下尚未達校訂門檻者，須選修英檢輔導課程1門，未達本系多益550分者，須再選修英文相關課程1門(不含關務英文、航運專業英文實務)。
8. 管理學(一)視同院訂必修管理學。
9.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使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10.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本系所訂定之英文能力門檻。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	◆專業或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閱讀教育課程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	16	6	9	6	9	2	6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選)修	管理學		◆	3	3	3														
	會計學(一)	*	◆	3	3	4														
	經濟學(一)		◆	3	3	3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職場英語		◆	(2)													(2)	2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合計			15~17	9	10	0	0	3	3	3	3	0	0	0	0	9		11		
專業必修	運輸學		◆	3	3	3														
	微積分		◆	3	3	3														
	會計學(二)		◆	3			3	4												
	經濟學(二)		◆	3			3	3												
	資訊管理概論		◆	3			3	3												
	行銷學		◆	3			3	3												
	管理數學		◆	3			3	3												
	物流管理		◆	3						3	3									
	消費者行為		◆	3					3	3										
	流通管理	*	◆	3						3	3									
	國際物流	*	◆	3						3	3									
	國際貿易理論與實務	*	◆	3					3	3										
	商事法		◆	3							3	3								
	供應鏈管理		◆	3							3	3								
	零售管理		◆	3							3	3								
	倉儲管理		◆	3								3	3							
	服務業行銷與管理		◆	3								3	3							
	國際行銷		◆	3								3	3							
	實務專題(一)	*	●	1							1	2								
	實務專題(二)	*	●	1									1	2						
	合計			56	6	6	15	16	6	6	9	9	10	11	10	11	0	0	0	0
行銷與流通專業選修																				
通路策略與管理		◆	3								3	3								
整合行銷溝通		◆	2													2	2			
非營利事業行銷		◆	2											2	2					
產業行銷管理個案		◆	2											2	2					
門市服務		◆	2													2	2			
網路行銷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行銷決策模式		◆	3											3	3					
虛實整合通路管理		◆	3									3	3							
服務品質管理		◆	3													3	3			
品牌管理		◆	2													2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	◆專業或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大數據行銷		◆	3									3	3						
	行銷企劃		◆	3												3	3			
	新媒體行銷	*	◆	3											3	3				
	合計			37	0	0	0	0	0	0	0	0	3	3	3	3	16	16	12	12
	物流與倉儲專業選修																			
	運輸管理		◆	3					3	3										
	海運學		◆	3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	◆	3					3	3										
	運輸規劃		◆	3							3	3								
	低溫物流	*	◆	3									3	3						
	物流個案分析	*	◆	2											2	2				
	智慧物流		◆	3							3	3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	3											3	3				
	作業研究		◆	2											2	2				
	運輸政策		◆	3															3	3
運輸安全		◆	3											3	3					
全球運籌管理		◆	3													3	3			
合計			34	0	0	0	0	9	9	6	6	3	3	10	10	3	3	3	3	
一般專業選修																				
財務報表分析		◆	3							3	3									
套裝軟體應用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 <small>四選</small>		◆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組織行為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成本會計		◆	3											3	3					
稅務法規		◆	2											2	2					
微型創業管理		◆	3													3	3			
投資學		◆	2													2	2			
水產品產銷科技整合 <small>四選</small>	*	◆	3					3	3											
市場調查	*	◆	3											3	3					
合計			32	2	2	2	2	6	6	6	6	3	3	8	8	5	5	0	0	

學分：130學分 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 通識必選修14學分(含企業倫理2學分) 院訂必選修15~17學分 必修56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人文管理學院-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7.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8.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9.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暫定)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專題討論	◆	3	1	2	1	2	1	2			一、二學年上學期課程合併授課	
	論文	◆	6					<6>		<6>		依畢業時程擇一學期修讀	
	研究方法	◆	3	3	3								
	服務業經營管理	◆	3	3	3								
	合計		15	7	8	1	2	1	2	0	0		
選修科目	跨系選修課程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資訊與商貿管理課程	服務業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服務業電子化管理	◆	3			3	3					
		組織創新與管理	◆	3	3	3							
		服務業策略管理	◆	3			3	3					
		服務業作業管理	◆	3			3	3					
		服務業財務管理	◆	3			3	3					
		知識管理與資訊運用	◆	3					3	3			
		零售管理專論	◆	3					3	3			
		產業行銷專論	◆	3			3	3					
	全面品質管理專論	◆	3					3	3				
	運輸與物流管理課程	供應鏈管理	◆	3	3	3							
		作業研究	◆	3	3	3							
		系統模擬	◆	3			3	3					
		島嶼運輸專論	◆	3			3	3					
		流通管理專論	◆	3			3	3					
		冷鏈管理	◆	3					3	3			
		運輸管理專論	◆	3					3	3			
	公共管理與基礎課程	公共服務管理	◆	3	3	3							
		多變量統計分析	◆	3			3	3					
		質性研究	◆	3			3	3					
		地方產業經濟分析	◆	3			3	3					
		非營利組織專論	◆	3			3	3					
		英文文獻導讀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統計分析與應用	◆	3	3	3							
社區發展與經營管理	◆	3					3	3					
合計		81	21	21	39	39	21	21	0	0			

1. 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含畢業論文6學分）

2. 碩士班於畢業前應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多益測驗「TOEIC」550分以上），且需投稿研討會、論文競賽或期刊一篇（需檢附投稿證明）；若無法通過英語能力門檻者，需加修本系英文商用企劃實務研討課程或本院全英語授課課程三學分並經系務會議認可抵免之。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8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
 110.06.02教務會議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暫定)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專題討論	◆	3	1	2	1	2	1	2			一、二學年上學期課程合併授課 依畢業時程擇一學期修讀	
	論文	◆	6					<6>		<6>			
	研究方法	◆	3	3	3								
	服務業經營管理	◆	3	3	3								
	合計		15	7	8	1	2	1	2	0	0		
選修科目	跨系選修課程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資訊與商貿管理課程	服務業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服務業電子化管理	◆	3			3	3					
		組織創新與管理	◆	3	3	3							
		服務業策略管理	◆	3			3	3					
		服務業作業管理	◆	3			3	3					
		服務業財務管理	◆	3			3	3					
		知識管理與資訊運用	◆	3					3	3			
		零售管理專論	◆	3					3	3			
		產業行銷專論	◆	3			3	3					
		全面品質管理專論	◆	3					3	3			
	運輸與物流管理課程	供應鏈管理	◆	3	3	3							
		作業研究	◆	3	3	3							
		系統模擬	◆	3			3	3					
		島嶼運輸專論	◆	3			3	3					
		流通管理專論	◆	3			3	3					
		冷鏈管理	◆	3					3	3			
		運輸管理專論	◆	3					3	3			
	公共管理與基礎課程	公共服務管理	◆	3	3	3							
		多變量統計分析	◆	3			3	3					
		質性研究	◆	3			3	3					
		地方產業經濟分析	◆	3			3	3					
		非營利組織專論	◆	3			3	3					
		英文文獻導讀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統計分析與應用	◆	3	3	3							
	社區發展與經營管理	◆	3					3	3				
合計		81	21	21	39	39	21	21	0	0			

1. 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含畢業論文6學分）
2. 碩士班於畢業前應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多益測驗「TOEIC」550分以上），且需投稿研討會、論文競賽或期刊一篇（需檢附投稿證明）；若無法通過英語能力門檻者，需加修本系英文商用企劃實務研討課程或本院全英語授課課程三學分並經系務會議認可抵免之。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文暨管理學院

案由：資管系 109-2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陳立文、陳志光、夏雁峰、蔡裕欽、趙逢毅、施長烈）擬聘追認案，請准予備查。

說明：業經資管系 110 年 4 月 1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人管院 110 年 5 月 18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系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 教師	業界專家	業界專家學經歷/職稱	業界 年資	聘用資格 符合本校 業界專家	擬聘 職級
資管系	資訊管理 導論 3/3	林永清	陳立文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陳志光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夏雁峰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蔡裕欽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資管系	資料科學 3/3	林青峰	趙逢毅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資管系	投資學 3/3	張維碩	施長烈	[REDACTED]	[REDACTED]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 職級

擬辦：經校課程會議通過後，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資工系、電機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教師課程追認案，請准予備查。

說明：

- 一、經 110 年 3 月 24 日資工系及 110 年 3 月 24 日電機系課程會議及專簽。
- 二、經 110 年 5 月 12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 三、業界專家資料如附件。

擬辦：校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一覽表

系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 教師	業 界 專 家	業 界 專 家 學 經 歷	業 界 年 資	聘 用 資 格	擬 聘 職 級
資工系	網路程式設計 3 學分/3 小時 (協同教學總時 數 12 小時)	陳良弼	程駿華	████████████████████ ████████████████████	██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職級
	網路程式設計 3 學分/3 小時 (協同教學總時 數 6 小時)		張家銘	████████████████████ ████████████████████	██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職級
電機系	電力系統 3 學分/3 小時 (協同教學總時 數 18 小時)	柯裕隆	徐培森	████████████████████ ████████████████████	██	符合第三條 第一項	不列職級

提案四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養殖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教師課程案，請准予備查。

說明：

- 一、經 110 年 5 月 5 日養殖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0 年 5 月 12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 三、業界專家資料如附件。

擬辦：校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110學年度第1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一覽表

系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 教師	業 界 專 家	業 界 專 家 學 經 歷	業 界 年 資	聘 用 資 格	擬 聘 職 級
養殖系	魚類學實驗 1學分/3小時 (協同教學總時數 12小時)	曾建璋	蔡坤祐			符合第三條 第四點	不列職級

提案五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審議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碩士班）、食科系食品產業技優專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及電信系陸生（二年制學士班）110級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養殖系 110 年 5 月 5 日系課程會議、食科系 110 年 4 月 20 日、110 年 3 月 30 日系課程會議、資工系 110 年 4 月 28 日系課程會議、電信系 110 年 4 月 19 日系課程會議及電機系 110 年 5 月 6 日、110 年 4 月 20 日、110 年 4 月 14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0 年 5 月 12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 三、修正前後對照表及規劃表如附件。

擬辦：校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養殖系 110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食科系 110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食科系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食科系食品產業技優專班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套裝軟體應用	選修	2	2	一上	新增
食品衛生與安全	必修	2	2	三上	修正前 食品衛生安全概論
新產品開發	必修	2	3	三上	修正前 新產品開發 (學年課) 2 學分 3 小時三上 2 學分 3 小時三下
產品生產實作	必修	2	3	三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p>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 12 學分為畢業學分。</p> <p>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p> <p>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p> <p>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 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 4 學分。</p> <p>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 2 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 15 小時)。</p> <p>6.本校日四技 109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 TOEIC 測驗 350 分(含)以上,始得畢業。</p> <p>*新 TOEIC 測驗自 107 年 3 月起實施</p> <p>7.畢業前須具有下列證照之二:食品檢驗分析乙級技術士、化學乙級技術士、烘焙食品乙級技術士、中式麵食加工乙級技術士、保健食品工程師、食品品保工程師、HACCP(60 小時訓練合格)等相關證照,或系上認可之其他證照,始得畢業。</p> <p>8.英文(四)必選:日間部 107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p> <p>9.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p>					

資工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程式設計(一)	必修	3	3	一上	修正前 3 學分/4 小時
程式設計(二)	必修	3	3	一上	修正前 3 學分/4 小時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電信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電機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工業配線實務(二)	*	◎	選修	2	3	三下	修正前 四上
可程式控制器實務	*	◎	選修	2	3	一上	修正前 一下
綠色運輸		◆	選修	3	3	一下	修正前 二下
程式的滋味		◆	選修	3	3	二上	刪除
發明與專利		◆	選修	3	3	二下	修正前 四下
科技英文		◆	選修	2	2	二下	修正前 四上
遠端監控		◆	選修	3	3	三上	修正前 遠端控制
電力電子實務	*	◎	選修	2	3	三上	修正前 三下
機電整合實務(一)	*	◎	選修	2	3	三上	修正前 二下
機電整合實務(二)	*	◎	選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三上
機電整合		◆	選修	3	3	三上	修正前 二下
風力機監控系統		◆	選修	3	3	三下	修正前 二上
遠端監控實務	*	◎	選修	2	3	三下	修正前 遠端監控系統實務
小型風力機系統與國際認證		◆	選修	1	1	四上	修正前 二上
物聯網應用		◆	選修	3	3	四上	新增
資通訊科技於智慧電網應用		◆	選修	3	3	四下	新增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後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前			
<p>9. 本系學生專業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p> <p>(1)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設置)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至少乙張。</p> <p>(2) 在學期間取得兩張勞動部丙級技術士證照(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工業電子、室內配線)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外，並加修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輔導課程(包含：工業配線實務(二)、機電整合實務(二)、電力電子實務、太陽光電設置實務)其中兩門且成績及格，並完成下列兩項目的其中一項：一、加選實務專題(三)成績及格，且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並參加校級或校外實作、研究競賽獲得名次。二、修習產業實習或校外實習其中一門課程，且成績達 75 分以上，該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p>				<p>9. 本系學生專業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p> <p>(1)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設置→數位電子)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至少乙張。</p> <p>(2) 在學期間取得兩張勞動部丙級技術士證照(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工業電子、室內配線)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外，並加修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輔導課程(包含：工業配線實務(二)、機電整合實務(二)、電力電子實務、太陽光電設置實務→數位電子實務)其中兩門且成績及格，並完成下列兩項目的其中一項：一、加選實務專題(三)成績及格，且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並參加校級或校外實作、研究競賽獲得名次。二、修習產業實習或校外實習其中一門課程，且成績達 75 分以上，該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p>			

電資碩士班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五專部電機科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製作(一)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1 學分 3 小時
專題製作(二)	必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1 學分 3 小時
工業配線實務 (二)	必修	2	3	三上	修正前 四上
室內配線實務	必修	2	3	一上	修正前 二上
可程式控制實務	必修	2	3	二上	修正前 二下
機電整合實務(一)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三上
機電整合實務(二)	必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四上
工業電子實務	必修	2	3	二上	修正前 三下
單晶片系統與設計	必修	3	3	四上	修正前 單晶片應用
太陽光電設置實務	必修	2	3	三下	修正前 四下
電力電子實務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電力電子學實務 四下
風光能源發電原理	必修	3	3	四下	新增
工程圖學	選修	3	3	一下	修正前 一上
進階電腦軟體應用	選修	3	3	一下	刪除
網際網路	選修	3	3	二上	修正前 三上
電子儀表	選修	3	3	二下	修正前 三下
感測器概論	選修	3	3	三上	修正前 二上
電子電路設計與模擬	選修	3	3	三下	修正前 四上
數值分析	選修	3	3	四上	新增
風力機監控系統	選修	3	3	四下	新增
信號與系統	選修	3	3	四下	新增
風機系統設計	選修	3	3	五上	新增
工程倫理	選修	3	3	五上	修正前 二上
遠端控制	選修	3	3	五上	新增
數位控制	選修	3	3	五下	新增
人工智慧	選修	3	3	五下	新增
模糊控制	選修	3	3	五下	新增
類比數位轉換	選修	3	3	四上	刪除
直流轉換器	選修	3	3	四下	刪除
自動化工程概論	選修	3	3	五上	刪除
數位電子實務	選修	2	3	五上	刪除
高電壓工程	選修	3	3	五上	刪除
電動機控制	選修	3	3	五下	刪除

電信系 110 級二年制學士班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同 109 級課程規劃表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水產養殖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實務專題	*	◆	4								1	2	2	2	1	2			
	合計			4	0	0	0	0	0	0	0	1	2	2	2	1	2	0	0	
專業必修	養殖場實習	*	◎	4	1	2	1	2	1	2	1	2								
	生物學		◆	3	3	3														
	生物學實驗	*	◆	1	1	3														
	水產概論		◆	2	2	2														
	套裝軟體應用		◆	2	2	3														
	水生生物研究探索		◆	2	2	2														
	海洋學		◆	2			2	2												
	化學		◆	3			3	3												
	化學實驗	*	◆	1			1	2												
	魚類學		◆	2					2	2										
	魚類學實驗	*	◆	1					1	3										
	生物化學		◆	3					3	3										
	水質學		◆	3					3	3										
	水質學實驗	*	◆	1					1	3										
	無脊椎動物學		◆	2							2	2								
	無脊椎動物學實驗	*	◆	1							1	3								
	營養飼料學		◆	3							3	3								
水生植物學		◆	3							3	3									
水產經營管理		◆	2							2	2									
生物統計學		◆	3							3	3									
餌料生物學實務	*	◎	2									2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海洋生態學		◆	2								2	2							
	水族生理學		◆	3								3	3							
	水產養殖學		◆	2								2	2							
	水產養殖學實驗	*	◎	1								1	3							
	水產繁殖學		◆	2										2	2					
	水產繁殖學實驗	*	◎	1										1	3					
	水族病理學		◆	3										3	3					
	箱網養殖學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		◆	2												2	2			
	合計			64	11	15	7	9	11	16	15	18	10	13	8	10	2	2	0	0
	澎湖水產養殖		◆	2	2	2														
	休閒漁業管理		◆	2	2	2														
	觀賞水族實務	*	◎	2	2	3														
	水產原料學		◆	2	2	2														
	養殖環境管理學		◆	3	3	3														
	水產微生物學及實驗	*	◆	3	3	4														
	岩礁區物種保育		◆	2		2	2													
	生物多樣性概論		◆	2		2	2													
	海洋浮游生物學		◆	2		2	2													
	水產養殖機電實務		◎	2		2	2													
	水產種苗繁殖場實務	*	◎	1		1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海洋氣象		◆	2				2	2											
	漁業資源保育概論		◆	2				2	2											
	資料處理在水產養殖的應用		◆	2				2	3											
	營養飼料學實務	*	◎	2						2	3									
	魚類種苗生產實務	*	◎	2						2	3									
	頭足類繁殖實務	*	◎	2						2	3									
	生物技術概論		◆	2								2	2							
	初級日文(一)		◆	2								2	2							
	溪流生態學		◎	2								2	2							
	組織學		◆	2								2	2							
	組織學實驗	*	◎	1										1	2					
	澎湖海洋生物研究實務	*	◎	2										2	3					
	初級日文(二)		◆	2										2	2					
	遺傳育種與實驗		◆	3										3	4					
	組織病理學及實驗	*	◎	3										3	4					
	水產論文選讀		◆	2										2	2					
	生物技術實驗	*	◎	3												3	4			
	漁業法規		◆	2												2	2			
	甲殼類動物學		◆	2												2	2			
	動物細胞培養及實驗	*	◎	3												3	4			
	免疫學			3												3	3			
	分子生物技術在魚病檢測的應用		◆	3												3	4			
	魚病診斷實務	*	◎	3													3	4		
	箱網養殖實務	*	◎	2													2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仔稚魚發育學		◆	2															2	2
	甲殼類繁殖實務	*	◎	2															2	3
	遊艇駕駛概論		◆	2															2	2
院定選修	合計			73	14	16	11	12	6	7	6	9	8	8	13	17	16	19	11	14
	校外實習			9															9	
	合計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含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68學分)

備註：

1.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但可折抵役期。然需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3.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2學分)，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4. 院定選修及跨系課程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實務專題」課程如果其中一學期沒過，可重修低班任一學期方式補足4學分。
8. 「養殖場實習」課程必須隨班修滿4學分始得畢業。如其中一學期未通過，可於大4(含)以後期間以每學期重修1學分方式補足學分。
9. 「產學合作研修」課程如因申請提前畢業或校外實習，可於實習後提前選讀。
10.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11.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110.5.5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水產養殖系水產資源與養殖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專業 或◎技術科目 註記	學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專題討論	◆	4	1	2	1	2	1	2	1	2	修習本校五年一貫者，第二學年可列為選修。
	論文		6									
	合計		10	1	2	1	2	1	2	1	2	
選修科目	無脊椎動物學研究	◆	3	3	3							
	高等水產動物營養與飼料學	◆	3	3	3							
	水中生物聲學	◆	3	3	3							
	經濟海藻生理生態學	◆	3	3	3							
	海洋保護區	◆	3	3	3							
	水生生物生殖內分泌學	◆	3	3	3							
	頭足類生物學	◆	3	3	3							
	貝類繁殖研究	◆	3	3	3							
	脂質化學	◆	3	3	3							
	掃描式電子顯微鏡	◆	3	3	3							
	餌料微藻培育與保種	◎	3	3	3							
	蝦類生理學專論	◆	3	3	3							
	分子生物技術在魚病檢測的應用	◆	3	3	4							
	初級英文寫作	◆	2	2	3							
	魚類細胞組織培養	◎	3			3	3					
	英語科學研究報告	◆	3			3	3					
	甲殼類繁殖研究	◆	3			3	3					
	海洋政策	◆	3			3	3					
	海洋生態資源與保育	◆	3			3	3					
	海水箱網養殖的經營與管理	◆	3			3	3					
	魚類初期生活史研究	◆	3			3	3					
	水產品收穫處理	◆	3			3	3					
	水產資源學	◆	3			3	3					
	經濟海藻種苗生產	◎	3			3	3					
	高等生物統計學	◆	3			3	3					
	仔稚魚營養	◆	3			3	3					
	生物多樣性	◆	3			3	3					
	水產生物技術	◎	3			3	3					
	獨立學習(一)	◆	2					2	2			
	獨立學習(二)	◆	2							2	2	
合計			87	33	33	42	42	2	2	2	2	
總計			86	33	33	42	40	3	4	3	4	

最低畢業學分：30學分（本校五年一貫學生必修8學分，選修22學分；非五年一貫學生必修10學分，選修20學分）。

註：1. 共同必修及本系選修科目至少修足26學分。

2. 畢業時須曾於國內外水產養殖或生命科學相關之學術研討會發表過論文。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3.30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校課程會議
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1)	6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訂必修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計			4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專業必修	水產概論		◆	2	2	2														
	營養學		◆	2	2	2														
	普通化學		◆	3	3	3														
	普通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科學概論		◆	2	2	2														
	水產原料學		◆	2	2	2														
	海洋資源開發與應用		◆	2			2	2												
	分析化學		◆	2			2	2												
	分析化學實驗	*	◎	1			1	3												
	微生物學		◆	3			3	3												
	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有機化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		◆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化學		◆	3					3	3										
	食品化學實驗	*	◎	1					1	3										
	食品加工學		◆	4					2	2	2	2								
	食品加工學實習	*	◎	2					1	3	1	3								
	應用微生物學		◆	2							2	2								
	食品分析		◆	3							3	3								
	食品分析實驗	*	◎	1							1	3								
	食品衛生與安全		◆	2							2	2								
	生物統計		◆	2							2	2								
	食品生物技術		◆	2									2	2						
	新產品開發	*	◎	2									2	3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		◆	2									1	1	1	1				
	水產食品安全生產技術實習	*	◎	2									1	2	1	2				
	生物化學		◆	4									2	2	2	2				
生物化學實驗	*	◎	1											1	3					
產品生產實作	*	◎	2											2	3					

食品工程學		◆	2											2	2				
食品儀器分析		◆	2											2	2				
暑期實習	*	◎	2													2	2		
合計			69	12	14	12	16	11	17	13	17	8	10	11	15	2	2	0	0
食物製備與實習	*	◎	2	2	3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烘焙學與實習	*	◎	2			2	3												
生物學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食品添加物應用技術		◆	2					2	2										
藻類加工利用	*	◎	2					2	2										
水產食品加工與實習	*	◎	2					2	3										
海洋天然物提取技術	*	◎	3					3	3										
食品與免疫		◆	2							2	2								
食品油脂分析與應用		◆	2							2	2								
食品生物化學		◆	2							2	2								
食品品管技術		◆	2									2	2						
食品碳水化合物		◆	2									2	2						
發酵應用技術	*	◎	2									2	2						
食品保鮮技術	*	◎	2									2	2						
微生物檢驗與實驗		◎	2									2	3						
食品品評	*	◎	2											2	2				
機能性食品		◆	2											2	2				
再生資源應用技術		◆	2											2	2				
保健飲食		◆	2											2	2				
儀器分析應用		◆	2													2	2		
食品安全管理實務		◆	2													2	2		
科技英文		◆	2													2	2		
食安藥物檢驗技術	*	◆	2													2	2		
酵素學		◆	2													2	2		
水產廢棄物應用		◆	2													2	2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專題討論(二)		◆	1															1	2
食品工廠經營管理		◆	2															2	2
穀類加工	*	◎	2															2	2
毒物學		◆	2															2	2
食品行銷學		◆	2															2	2
食品產業經營實務		◆	2															2	2
合計			67	4	5	6	7	9	10	6	6	10	11	8	8	13	14	11	12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71學分)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6.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7.畢業前須具有下列證照之一:食品檢驗分析乙級技術士、化學乙級技術士、烘焙食品乙級技術士、中式麵食加工乙級技術士、保健食品工程師、食品品保工程師、HACCP(60小時訓練合格)等相關證照，或系上認可之其他證照，始得畢業。
- 8.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 9.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3.30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校課程會議
教務會議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專業或 ●技術科目 註記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科目	研究方法(一)	3	◆	3	3						
	食品科技發展	3	◆			3	3				
	專題討論	2	◆			1	2	1	2		
	研究方法(二)	3	◆			3	3				
	論文	6	◆								
	合計	17		3	3	7	8	1	2		
	免疫學	3	◆	3	3						
	食品質地分析	3	◆	3	3						
	食品生物技術	3	◎	3	3						
	微生物生理代謝	3	◆	3	3						
	機能性胜肽	3	◆	3	3						
	食品分析檢驗技術	3	◎	3	3						
	保健評估方法	2	◆	2	2						
	人工智慧在產業的應用	3	◆	3	3						
	醣類化學	2	◆			2	2				
	食品加工技術	3	◎			3	3				
	食品加工質能平衡	3	◆			3	3				
	自由基生物醫學	3	◆			3	3				
	食品蛋白質化學	3	◆			3	3				
	生化製程技術	3	◎			3	3				
	海洋生物化學	3	◆			3	3				
	食品快速檢驗技術	3	◎			3	3				
	食品酵素學	3	◆			3	3				
	合計	46		23	23	26	26				

註：1. 畢業至少修30學分，專業選修至少13學分。

2. 畢業時須曾發表過專業期刊論文或學術團體年會發表過口頭或壁報論文。

專業選修	食品添加物應用技術	2					2	2											
	藻類加工利用	2					2	2											
	水產食品加工與實習	2					2	3											
	食品微生物學	3					3	3											
	食品微生物學實驗	1					1	3											
	食品加工學	4					2	2	2	2									
	食品加工學實習	2					1	3	1	3									
	食品品管技術	2									2	2							
	食品保鮮技術	2									2	2							
	微生物檢驗與實驗	2									2	3							
	食品檢驗分析	3									3	3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	1									1	3							
	食品安全管理實務	2													2	2			
	食品工廠經營管理	2															2	2	
	糕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3			3	4													
	中餐烹調	3			3	4													
	西餐烹調理論與實務	3					3	4											
	澎湖食材製作與運用	3							3	4									
	慢食與美味	2									2	2							
	巧克力甜點製作	3											3	4					
	物流管理	3							3	3									
	品牌管理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							
	商事法	3									3	3							
	整合行銷溝通	2											2	2					
	虛實整合通路管理	3											3	3					
	服務業行銷與管理	2											2	2					
	微型創業管理	3													3	3			
門市服務	2															2	2		
合計	77	8	15	17	24	13	18	9	13	10	13	14	14	10	10	9	9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33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畢業前須具有下列證照之二:食品檢驗分析乙級技術士、化學乙級技術士、烘焙食品乙級技術士、中式麵食加工乙級技術士、保健食品工程師、食品品保工程師、HACCP(60小時訓練合格)等相關證照，或系上認可之其他證照，始得畢業。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9.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路由協定及組態	*	◎	3					3	3											
	離散數學		◆	3					3	3											
	工程數學		◆	3					3	3											
	線性代數		◆	3						3	3										
	演算法	*	◎	3						3	3										
	網路服務管理	*	◎	3						3	3										
	機率與統計	*	◆	3						3	3										
	Unix/Linux系統		◆	3						3	3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	◎	3								3	3								
	單晶片應用	*	◎	3								3	3								
	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高等演算法		◆	3								3	3								
	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	*	◎	3								3	3								
	深度學習			3								3	3								
	書報討論		◆	3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	◎	3									3	3							
	數位串流技術	*	◎	3									3	3							
	進階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物聯網設計與實務	*	◎	3									3	3							
	巨量資料分析	*	◎	3											3	3					
	嵌入式系統	*	◎	3													3	3			
	實務專題(三)	*	◎	1													1	2			
	合計				67	0	0	0	0	12	12	15	15	18	18	15	15	0	0	4	5
	資料探勘	*	◎	3											3	3					
	地理資訊系統	*	◎	3											3	3					
	數位典藏		◆	3											3	3					
	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		◆	3													3	3			
	電子文獻資料庫	*	◎	3													3	3			
合計				21	0	0	0	0	0	0	3	3	0	0	0	0	9	9	6	6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專業必修56學分、院定必修4學分、專業選修40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3.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4. 在學期間，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CCNA、ECSS、CEH、OCJA、OCJP、LPIC Level 1、RHCE、MCSA、MCSE、CompTIA Security+、CompTIA Network+等國際專業證照或乙級技術士(但不含硬體裝修類)、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物聯網應用工程師初級、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初級(以上)、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初級(以上)、行動APP企劃師初級等資訊相關證照，始得畢業；或通過CPE(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大學程式能力檢定)檢定中級、ITE(資訊專業人員)和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觀念題需達50分(含)以上及實作題需達100分(含)以上，其中CPE、ITE及APCS需考取2張，亦可畢業。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兩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信工程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 實務 課程	◆專業 或●技 術科目 註記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8	6	9	6	9	(3)	6	(1)	6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計			4	0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專業必修	計算機概論	*	◆	3	3	3														
	物理(一)		◆	3	3	3														
	物理(二)		◆	3			3	3												
	微積分(一)		◆	3	3	3														
	微積分(二)		◆	3			3	3												
	程式設計(一)	*	◆	1	1	3														
	程式設計(二)	*	◆	1			1	3												
	電路學(一)		◆	3	3	3														
	電路學(二)		◆	3			3	3												
	工程數學(一)		◆	3			3	3												
	工程數學(二)		◆	3					3	3										
	工程數學(三)		◆	3							3	3								
	電子學(一)		◆	3					3	3										
	電子學(二)		◆	3							3	3								
	電子學實習(一)	*	●	1					1	3										
	電子學實習(二)	*	●	1							1	3								
	數位邏輯設計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	●	1							1	3								
	信號與系統		◆	3							3	3								
	電磁學(一)		◆	3									3	3						
	電磁學(二)		◆	3										3	3					
	通訊系統(一)		◆	3									3	3						
	通訊系統(二)		◆	3										3	3					
	通訊系統實習(一)	*	●	1							1	2								
	通訊系統實習(二)	*	●	1									1	2						
	機率		◆	3									3	3						
	微波電路		◆	3											3	3				
微波電路實習	*	●	1											1	3					
數位信號處理		◆	3											3	3					
合計			71	13	15	13	15	14	18	14	17	10	11	7	9	0	0	0	0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院定必修	校外實習	*	●	9											9	9		
	合計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9	
專業共同選修																		
	產學合作研修	*	◆	3											3	3		
	通信技術(一)	*	◆	3			3	3										
	通信技術(二)	*	◆	3					3	3								
	電腦軟體應用	*	◆	3					3	3								
	數值分析		◆	3							3	3						
	複變函數		◆	3							3	3						
	工業電子學		◆	3							3	3						
	硬體描述語言	*	◆	3							3	3						
	高等通信技術	*	◆	3									3	3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		◆	3									3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	◆	3									3	3				
	網路概論		◆	3									3	3				
	網路規劃與管理		◆	3											3	3		
	合計			39	0	0	0	0	3	3	6	6	12	12	12	12	6	6
通訊及信號處理領域																		
	無線通訊系統		◆	3							3	3						
	隨機過程		◆	3									3	3				
	數位影像處理	*	◆	3									3	3				
	數位傳收機設計	*	◆	3									3	3				
	語音信號處理	*	◆	3											3	3		
	通訊基頻晶片設計	*	◆	3											3	3		
	高等通訊系統實務	*	◆	3											3	3		
	寬頻無線通訊	*	◆	3													3	3
	展頻通訊	*	◆	3													3	3
	感測原理與應用	*	◆	3													3	3
	合計			30	0	0	0	0	0	0	0	0	3	3	9	9	9	9
射頻及微波領域																		
	天線設計實務	*	◆	3									3	3				
	天線原理與應用	*	◆	3									3	3				
	濾波器設計	*	◆	3									3	3				
	通訊電子電路	*	◆	3											3	3		
	電子產品檢驗量測實務	*	◆	3											3	3		
	電波傳播與散射		◆	3											3	3		
	陣列天線設計		◆	3											3	3		
	高頻量測技術	*	◆	3													3	3
	射頻收發模組	*	◆	3													3	3
	衛星通訊系統	*	◆	3													3	3
	合計			30	0	0	0	0	0	0	0	0	0	0	9	9	12	12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含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75學分)

備註：

- 1.院定及跨系選修課程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部分專業選修課程隔年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6.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7.本系自100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須於在學期間取得系認可之證照至少乙張始得畢業。
系認可之證照：ITE資訊專業人員鑑定-網路通訊類、ITE資訊專業人員鑑定-開放式系統類、中華民國技術士-電腦軟體應用(乙級)、電器修護(乙級)、網頁設計(乙級)、電腦硬體裝修(乙級)、數位電子(乙級)、通信技術(電信線路)(丙級含以上)、TIC6000 dsp Communication Certification、經濟部天線設計工程師、電磁相容工程師(初級含以上)、業餘無線電人員(此項為在學期間曾經報考上述之證照未通過者，始可報考)。
- 8.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 9.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四技 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2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1)	6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實務專題(一)(二)	*	◎	4									2	3	2	3				
	合計			4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專業必修	計算機概論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		◆	3	3	3														
	物理(一)(二)		◆	6	3	3	3	3												
	微積分(一)(二)		◆	6	3	3	3	3												
	計算機程式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	◎	1		1	3													
	微處理機		◆	3				3	3											
	微處理機實習	*	◎	1				1	3											
	電子學(一)(二)		◆	6				3	3	3	3									
	電子學實習(一)(二)	*	◎	2				1	3	1	3									
	電路學(一)(二)		◆	6				3	3	3	3									
	工程數學(一)(二)		◆	6				3	3	3	3									
	電機機械		◆	3								3	3							
	控制系統		◆	3								3	3							
	電力電子學		◆	3								3	3							
風光能源發電原理		◆	3										3	3						
合計			58	12	12	10	12	14	18	10	12	9	9	3	3	0	0			
院定選修	產業實習	*	◎	9												9				
	校外實習	*	◎	9													9			
	合計			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工業配線實務(一)(二)	*	◎	4	2	3								2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工程倫理		◆	3	3	3														
	可程式控制器實務	*	◎	2	2	3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智慧電網		◆	3			3	3												
	室內配線實務	*	◎	2			2	3												
	綠色運輸		◆	3			3	3												
	低碳生活科技		◆	3					3	3										
	工業電子實務	*	◎	2					2	3										
	發明與專利		◆	3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	3							3	3								
	感測原理		◆	3							3	3								
	信號與系統		◆	3							3	3								
	科技英文		◆	2							2	2								
	數值分析		◆	3									3	3						
	遠端監控		◆	3									3	3						
	電力電子實務	*	◎	2									2	3						
	機電整合實務(一)(二)	*	◎	4									2	3			2	3		
	機電整合		◆	3									3	3						
	遠端監控實務	*	◎	2											2	3				
	數位電子實務	*	◎	2											2	3				
	風機系統設計		◆	3											3	3				
	太陽光電設置實務	*	◎	2											2	3				
	數位信號處理		◆	3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	3											3	3				
	風力機監控系統		◆	3											3	3				
	工業配電		◆	3													3	3		
	實務專題(三)	*	◎	2													2	3		
	小型風力機系統與國際認證		◆	1													1	1		
	照明設計		◆	3													3	3		
	儀器電子學		◆	3													3	3		
	單晶片系統與設計		◆	3													3	3		
	類神經網路		◆	3													3	3		
	數位控制		◆	3													3	3		
	地理資訊系統		◆	3													3	3		
	數位典藏		◆	3													3	3		
	物聯網應用		◆	3													3	3		
	電力系統		◆	3														3	3	
	風機系統組裝與檢測		◆	3														3	3	
	電子文獻資料庫		◆	3														3	3	
	電磁相容		◆	3														3	3	
	有限元素法		◆	3														3	3	
	模糊控制		◆	3														3	3	

專業選修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線性系統		◆	3													3	3		
	人工智慧		◆	3													3	3		
	資通訊科技於智慧電網應用		◆	3													3	3		
	合計			130	9	11	10	11	5	6	14	14	13	15	20	24	30	31	29	30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必修4學分、專業必修58學分)

備註：

- 院定及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 本系學生專業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設置)或系務會議認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至少乙張。
 - 在學期間取得兩張勞動部丙級技術士證照(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工業電子、室內配線)或系務會議認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外，並加修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輔導課程(包含：工業配線實務(二)、機電整合實務(二)、電力電子實務、太陽光電設置實務)其中兩門且成績及格，並完成下列兩項目的其中一項：一、加選實務專題(三)成績及格，且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並參加校級或校外實作、研究競賽獲得名次。二、修習產業實習或校外實習其中一門課程，且成績達75分以上，該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電資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06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12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科目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專題討論(二)	◆	1			1	2					
	論文	◆	6									
	合計		8	1	2	1	2					
選修科目	高等儀表設計	◆	3	3	3							電機系
	高等電力系統	◆	3	3	3							電機系
	電力系統運轉與控制	◆	3	3	3							電機系
	電力品質	◆	3	3	3							電機系
	高等模糊控制	◆	3	3	3							電機系
	太陽光電系統	◆	3	3	3							電機系
	綠色運輸專論	◆	3	3	3							電機系
	太陽能監控系統	◆	3	3	3							電機系
	類神經網路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上)
	高等數值分析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上)
	光電工程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上)
	語音信號處理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上)
	通訊電子電路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上)
	電波傳播與散射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上)
	通訊基頻晶片設計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上)
	物聯網應用與研究	◆	3	3	3							資工系
	數位典藏	◆	3	3	3							合開(資工系四上)
	地理資訊系統	◆	3	3	3							合開(資工系四上)
	人工智慧在產業的應用	◆	3	3	3							合開(食科系碩士班)
	局部放電	◆	3			3	3					電機系
	配電系統與模擬	◆	3			3	3					電機系
	風機故障診斷	◆	3			3	3					電機系
	高等電機機械分析	◆	3			3	3					電機系
	高電壓工程	◆	3			3	3					電機系
	電力系統電腦應用	◆	3			3	3					電機系
	高等電路設計	◆	3			3	3					電機系
	高等機電整合	◆	3			3	3					電機系
	高等圖形監控	◆	3			3	3					電機系
	智能演算法	◆	3			3	3					電機系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	◆	3			3	3					電機系
	綠能混合供儲電系統	◆	3			3	3					電機系
	人工智慧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風機系統設計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工程分析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太陽光電系統組裝與檢測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高等電力電子學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光學模擬	◆	3			3	3					合開(電機系四下)	
數位信號處理	◆	3			3	3					合開(電機、電信系三下)	
高頻通訊系統實務	◆	3			3	3					電信系	
射頻收發模組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下)	

感測原理與應用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下)
衛星通訊系統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下)
陣列天線設計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下)
5G基頻傳收機實作	◆	3			3	3					合開(電信系四下)
電子文獻資料庫	◆	3			3	3					合開(資工系四下)
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	◆	3			3	3					合開(資工系)四下
合計		138	57	57	81	81	0	0	0	0	
合計		146	58	59	82	83	0	0	0	0	

註：畢業至少修習 30 學分，包括：

1. 必修課程 8 學分：二學期的專題討論(2 學分)、論文(6 學分)。

2. 專業選修課程 22 學分。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 實務 課程	◆ 專業 或 ● 技 術科目 註記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合 計			30	3	3	9	9	9	9	9	9
射頻及微波領域												
	天線設計實務	*	◆	3			3	3				
	天線原理與應用	*	◆	3			3	3				
	濾波器設計	*	◆	3			3	3				
	通訊電子電路	*	◆	3					3	3		
	電子產品檢驗量測實務	*	◆	3					3	3		
	電波傳播與散射		◆	3					3	3		
	陣列天線設計		◆	3					3	3		
	高頻量測技術	*	◆	3							3	3
	射頻收發模組	*	◆	3							3	3
	衛星通訊系統	*	◆	3							3	3
	合 計			30	0	0	9	9	12	12	9	9

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含通識必選8學分、專業必修27學分)。

備註：

1. 本系專業選修至少30學分。
2. 部分專業選修課程隔年開。

提案六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資工系 107、108、109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10 年 3 月 24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

二、經 110 年 5 月 12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三、修正前後對照表及規劃表如附件。

擬辦：校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資工系 107、108、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共同必(選)修 14~16 學分、通識必修 14 學分、專業必修 56 學分、院定必修 4 學分、專業選修 40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共同必(選)修 14~16 學分、通識必修 14 學分、專業必修 60 學分、院定必修 4 學分、專業選修 36 學分)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 實務 課程	◆專業 或 ◎技術 科目註 記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業 必修	物聯網概論		◆	3			3	3												
	數位電子		◆	3					3	3										
	資料結構		◆	3					3	3										
	計算機組織		◆	3					3	3										
	組合語言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一)	*	◎	3						3	3									
	微處理機	*	◎	3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二)	*	◎	3								3	3							
	軟體工程		◆	3								3	3							
	網路程式設計		◆	3										3	3					
合計			56	12	13	14	17	12	12	9	9	6	6	3	3	0	0	0	0	
院定 選修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9	
專業 選修	物理		◆	3			3	3												
	網頁設計	*	◎	3					3	3										
	路由協定及組態	*	◎	3					3	3										
	離散數學		◆	3						3	3									
	線性代數		◆	3						3	3									
	工程數學		◆	3						3	3									
	演算法	*	◎	3						3	3									
	網路服務管理	*	◎	3						3	3									
	機率與統計	*	◆	3						3	3									
	Unix/Linux系統		◆	3						3	3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	◎	3								3	3							
	單晶片應用	*	◎	3								3	3							
	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高等演算法		◆	3								3	3							
	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	*	◎	3								3	3							
	深度學習			3								3	3							
	書報討論		◆	3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	◎	3										3	3					
	數位串流技術	*	◎	3										3	3					
	進階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物聯網設計與實務	*	◎	3										3	3					
	巨量資料分析	*	◎	3												3	3			
	嵌入式系統	*	◎	3														3	3	
	實務專題(三)	*	◎	1														1	2	
	合計			67	0	0	0	0	6	6	21	21	18	18	15	15	0	0	4	5
	資料探勘	*	◎	3												3	3			
	地理資訊系統	*	◎	3												3	3			
數位典藏		◆	3												3	3				
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		◆	3														3	3		
電子文獻資料庫	*	◎	3														3	3		
合計			21	0	0	0	0	0	0	3	3	0	0	0	0	9	9	6	6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專業必修56學分、院定必修4學分、專業選修40學分)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3.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4. 在學期間，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CCNA、ECSS、CEH、OCJA、OCJP、LPIC Level 1、RHCE、MCSA、MCSE、CompTIA Security+、CompTIA Network+等國際專業證照或資訊專業人員(ITE)、乙級技術士(但不含硬體裝修類)、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物聯網應用工程師初級、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行動APP企劃師初級等資訊相關證照，始得畢業；另透過CPE(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大學程式能力檢定)檢定B級一級可認定為本系專業證照。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兩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四技108級課程規劃表

108.04.17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5.22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5.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6.05教務會議通過
 108.11.06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11.27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04.29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10.03.24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5.12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6.02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7	10	7	10	(1)	4	(1)	4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必院修定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計			4	0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專業必修	微積分(一)		◆	3	3	3														
	計算機概論		◆	3	3	3														
	電腦網路概論		◆	3	3	3														
	程式設計(一)	*	◎	3	3	4														
	微積分(二)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	◎	1			1	2												
	電腦網路實習	*	◎	1			1	2												
	程式設計(二)	*	◎	3			3	4												
	物聯網概論		◆	3			3	3												
	數位電子		◆	3					3	3										
	資料結構		◆	3					3	3										
	計算機組織		◆	3					3	3										
	組合語言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一)	*	◎	3							3	3									
微處理機	*	◎	3							3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資料庫管理系統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二)	*	◎	3							3	3									
	軟體工程		◆	3							3	3									
	網路程式設計		◆	3									3	3							
	合計			56	12	13	14	17	12	12	9	9	6	6	3	3	0	0	0	0	
院定選修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9		
專業選修	物理		◆	3		3	3														
	網頁設計	*	◎	3				3	3												
	路由協定及組態	*	◎	3				3	3												
	離散數學		◆	3						3	3										
	線性代數		◆	3						3	3										
	工程數學		◆	3						3	3										
	演算法	*	◎	3						3	3										
	網路服務管理	*	◎	3						3	3										
	機率與統計	*	◆	3						3	3										
	Unix/Linux系統		◆	3						3	3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	◎	3								3	3								
	單晶片應用	*	◎	3								3	3								
	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高等演算法		◆	3								3	3								
	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	*	◎	3								3	3								
	深度學習			3								3	3								
	書報討論		◆	3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	◎	3										3	3						
	數位串流技術	*	◎	3										3	3						
	進階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物聯網設計與實務	*	◎	3										3	3						
	巨量資料分析	*	◎	3												3	3				
	嵌入式系統	*	◎	3														3	3		
	實務專題(三)	*	◎	1															1	2	
	合計				67	0	0	0	0	6	6	21	21	18	18	15	15	0	0	4	5
		資料探勘	*	◎	3												3	3			
		地理資訊系統	*	◎	3												3	3			
		數位典藏		◆	3											3	3				
		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		◆	3													3	3		
		電子文獻資料庫	*	◎	3													3	3		
		合計			21	0	0	0	0	0	0	3	3	0	0	0	0	9	9	6	6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專業必修56學分、院定必修4學分、專業選修40學分)

-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3.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4. 在學期間，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CCNA、ECSS、CEH、OCJA、OCJP、LPIC Level 1、RHCE、MCSA、MCSE、CompTIA Security+、CompTIA Network+等國際專業證照或資訊專業人員(ITE)、乙級技術士(但不含硬體裝修類)、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物聯網應用工程師初級、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行動APP企劃師初級等資訊相關證照，始得畢業；另透過CPE(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 大學程式能力檢定)檢定B級一級可認定為本系專業證照。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兩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6. 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四技109級課程規劃表

109.04.29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6.03教務會議通過

110.03.24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5.12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5.26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6.02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7	10	7	10	(1)	4	(1)	4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人文藝術(三)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合計			14																
必院修定	實務專題(一)	*	◎	2									2	3						
	實務專題(二)	*	◎	2											2	3				
	合計			4	0	0	0	0	0	0	0	0	0	2	3	2	3	0	0	
專業必修	微積分(一)		◆	3	3	3														
	計算機概論		◆	3	3	3														
	電腦網路概論		◆	3	3	3														
	程式設計(一)	*	◎	3	3	4														
	微積分(二)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		◆	3			3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	◎	1			1	2												
	電腦網路實習	*	◎	1			1	2												
	程式設計(二)	*	◎	3			3	4												
	物聯網概論		◆	3			3	3												
	數位電子		◆	3					3	3										
	資料結構		◆	3					3	3										
	計算機組織		◆	3					3	3										
	組合語言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一)	*	◎	3						3	3									
	微處理機	*	◎	3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	◎	3						3	3									
	Java程式設計(二)	*	◎	3								3	3							
	軟體工程		◆	3								3	3							
	網路程式設計		◆	3										3	3					
合計			56	12	13	14	17	12	12	9	9	6	6	3	3	0	0	0	0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 實務 課程	◆專 業或 ◎技 術科 目註 記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院定 選修	校外實習		◆	9														9			
	合計			9														9			
專業 選修	物理		◆	3			3	3													
	網頁設計	*	◎	3					3	3											
	路由協定及組態	*	◎	3					3	3											
	離散數學		◆	3					3	3											
	工程數學		◆	3					3	3											
	線性代數		◆	3							3	3									
	演算法	*	◎	3							3	3									
	網路服務管理	*	◎	3							3	3									
	機率與統計	*	◆	3							3	3									
	Unix/Linux系統		◆	3							3	3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	◎	3									3	3							
	單晶片應用	*	◎	3									3	3							
	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高等演算法		◆	3									3	3							
	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	*	◎	3									3	3							
	深度學習			3									3	3							
	書報討論		◆	3											3	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	◎	3											3	3					
	數位串流技術	*	◎	3											3	3					
	進階駭客攻防技術	*	◎	3											3	3					
	物聯網設計與實務	*	◎	3											3	3					
	巨量資料分析	*	◎	3													3	3			
	嵌入式系統	*	◎	3														3	3		
	實務專題(三)	*	◎	1														1	2		
	合計				67	0	0	0	0	12	12	15	15	18	18	15	15	0	0	4	5
	資料探勘	*	◎	3													3	3			
	地理資訊系統	*	◎	3													3	3			
	數位典藏		◆	3													3	3			
	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		◆	3															3	3	
	電子文獻資料庫	*	◎	3															3	3	
	合計				21	0	0	0	0	0	0	3	3	0	0	0	0	9	9	6	6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專業必修56學分、院定必修4學分、專業選修40學分)

-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3.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4. 在學期間，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CCNA、ECSS、CEH、OCJA、OCJP、LPIC Level 1、RHCE、MCSA、MCSE、CompTIA Security+、CompTIA Network+等國際專業證照或乙級技術士(但不含硬體裝修類)、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物聯網應用工程師初級、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初級(以上)、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初級(以上)、行動APP企劃師初級等資訊相關證照，始得畢業；或通過CPE(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大學程式能力檢定)檢定中級、ITE(資訊專業人員)和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觀念題需達50分(含)以上及實作題需達100分(含)以上，其中CPE、ITE及APCS需考取2張，亦可畢業。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兩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8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提案七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五專部電機科 107、108、109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110年4月 20日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0年 5月 12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 三、修正前後對照表及規劃表如附件。

擬辦：校課程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五專部電機科 107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修正前/新增/刪除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製作(一)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專題製作(二)	必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後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前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0 學分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2 學分		

五專部電機科 108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製作(一)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專題製作(二)	必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後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前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0 學分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2 學分		

五專部電機科 109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刪除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製作(一)	必修	2	3	四上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專題製作(二)	必修	2	3	四下	修正前 1學分 3小時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後			備註(校定選修)修正前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3 學分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 45 學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科 五年制專科部 課程規劃表(107入學年適用)

107.03.14系課程會議通過
 107.04.17系課程會議通過
 107.05.22院課程會議通過
 107.05.29系課程會議通過
 107.05.30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06.06教務會議
 107.06.21院課程會議通過
 107.11.07系課程會議通過
 107.12.05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11.13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27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8.12.04校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1教務會議通過
 109.10.13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12.02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0.04.20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類別	電力電子學	3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1	3									
	輸配電學(一)	3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3									
	校定群核心專業小計	58	6	6	2	3	5	6	8	9	6	6	5	6	14	15	12	15	0	0	0	0
校定群核心專業合計		58/66(學分/時數)																				
通識選修	通識選修修習年級4-5 畢業前任意選三門課(6學分)																					
	體育(五)(六)	2								1	2	1	2									
校定選修	專業及選修科目																					
	套裝軟體應用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2			2	2																
	智慧電網概論	3			3	3																
	室內配線	3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3														
	科技英文	2									2	2										
	發明與專利	3									3	3										
	網際網路	3											3	3								
	電子儀表	3											3	3								
	機器人概論	3									3	3										
	機器人學	3											3	3								
	數值分析	3													3	3						
	風力機監控系統	3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3				
	光電科技導論	3															3	3				
	電子電路設計與模擬	3																	3	3		
	電機設備保護	3																	3	3		
	專題製作(三)	1																		3	3	
	風機系統設計	3																	3	3		
	工程倫理	3																	3	3		
	遠端控制	3																	3	3		
	輸配電學(二)	3																3	3			
	數位控制	3																			3	3
	電力信號量測與分析	3																			3	3
	照明設計	3																			3	3
	人工智慧	3																			3	3
	模糊控制	3																			3	3
	積體電路設計概論	3																			3	3
	工業4.0概論	3																			3	3
	校外實習(一)(二)	24																			12	12
	校定專業選修小計	106	2	2	5	5	6	6	0	0	8	8	9	9	3	3	9	9	12	21	33	21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40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220學分

備註：

1.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五年制專科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2. 107學年度起五年制專科部入學新生在學期間，本科學生之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1)至少取得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四種職類乙級技術士證照中任一種，及四種職類丙級技術士證照中任一種。
- (2)完成全學期之校外實習課程成績達70分以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科 五年制專科部 課程規劃表(108入學年適用)

108.03.12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3.19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03.26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5.22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05.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6.05教務會議
 108.11.13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27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8.12.04校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1教務會議通過
 110.04.20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部 定 必 修	國文(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英文(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數學(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地理	2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2																
	歷史	2						2	2														
	化學	2	2	2																			
	物理	2			2	2																	
	生物	2			2	2																	
	音樂	2	2	2																			
	藝術生活	2			2	2																	
	計算機概論	2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2													
	體育(一)(二)(三)(四)	4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一)(二)	4	2	2	2	2																	
	部定通識必修小計	52	17	18	15	16	9	10	11	12	0	0	0	0									
部定通識必修合計	52/56(學分/時數)																						
部 定 必 修	基本電學(一)(二)	6	3	3	3	3																	
	基本電學實習(一)(二)	2	1	3	1	3																	
	電腦軟體應用	3			3	3																	
	電路學(一)	3				3	3																
	數位邏輯	3				3	3																
	數位邏輯實習	1				1	3																
	計算機程式(一)(二)	6			3	3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3														
	工程數學(一)(二)	6								3	3	3	3										
	電子學(一)(二)(三)	9							3	3	3	3	3	3									
	電子學實習(一)(二)	2							1	3	1	3											
	微處理機	3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1	3									
	專題製作(一)(二)	4													2	3	2	3					
	部定群核心專業小計	52	4	6	10	12	10	12	7	9	7	9	10	12	2	3	2	3	0	0	0	0	
	部定群核心專業合計	52/66(學分/時數)																					
通 識 必 修	勞作教育(一)(二)(三)(四)	0					0	1	0	1	0	1	0	1									
	環境與生活	2					2	2															
	人際關係與溝通	2										2	2										
	多元語文(一)(二)	4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2											1	1	1	1							
	生涯運動	2											1	2	1	2							
	職涯分析與發展	2											2	2									
	職場應用文	2															2	2					
	職場倫理	2															2	2					
	校定通識必修小計	18	0	0	0	0	2	3	0	1	0	1	2	3	6	7	8	9	0	0	0	0	
	校定通識必修合計	18/24(學分/時數)																					
	校 定 必 修	工程圖學	3	3	3																		
		電機工程概論	3	3	3																		
		微積分	3					3	3														
		電路學(二)	3					3	3														
		工業配線實務(一)(二)	4			2	3				2	3											
可程式控制實務		2					2	3															
機電整合實務(一)(二)		4										2	3	2	3								
太陽光電系統裝置實務		2													2	3							
數位電路		3								3	3												
感測器概論		3					3	3															
電機機械(一)(二)		6								3	3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3											3	3									
自動控制(一)(二)		6											3	3	3	3							
工業配電		3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1													1	3							
輸配電學(一)	3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3										
校定群核心專業小計	58	6	6	2	3	3	3	8	9	8	9	5	6	14	15	12	15	0	0	0	0		
校定群核心專業合計	58/66(學分/時數)																						
通 識 選 修	通識選修修習年級4-5 畢業前任選三門課(6學分)																						
	體育(五)(六)	2										1	2	1	2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科 五年制專科部 課程規劃表(108入學年適用)

108.03.12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3.19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03.26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5.22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05.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6.05教務會議
 108.11.13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27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8.12.04校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1教務會議通過
 110.04.20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12院課程會議通過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定選修 專業及選修科目	套裝軟體應用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2		2	2																	
	智慧電網概論	3		3	3																	
	室內配線	3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3																
	發明與專利	3					3	3														
	網際網路	3							3	3												
	電子儀表	3							3	3												
	機器人概論	3					3	3														
	機器人學	3							3	3												
	電子電路設計與模擬	3							3	3												
	數值分析	3								3	3											
	風力機監控系統	3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3											
	光電科技導論	3								3	3											
	電機設備保護	3									3	3										
	專題製作(三)	1									1	3										
	風機系統設計	3									3	3										
	工程倫理	3									3	3										
	遠端控制	3									3	3										
	輪配電學(二)	3									3	3										
	數位控制	3										3	3									
	電力信號量測與分析	3										3	3									
	照明設計	3										3	3									
	人工智慧	3										3	3									
	模糊控制	3										3	3									
	積體電路設計概論	3										3	3									
	工業4.0概論	3										3	3									
校外實習(一)(二)	24										12	12										
校定專業選修小計	104	2	2	5	5	6	6	0	0	6	6	12	12	3	3	9	9	28	18	33	21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40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220學分

備註：

- 1.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五年制專科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2. 107學年度起五年制專科部入學新生在學期間，本科學生之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1)至少取得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四種職類乙級技術士證照中任一種，及四種職類丙級技術士證照中任一種。
 - (2)完成全學期之校外實習課程成績達70分以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五專部電機科 109級課程規劃表

109.04.29 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05.20 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05.27 校課程會議通過
 109.06.03 教務會議通過
 109.11.11 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12.02 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04.20 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12 院課程會議通過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部定必修	國文(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英文(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數學(一)(二)(三)(四)	8	2	2	2	2	2	2	2	2															
	地理	2	2	2																					
	化學	2	2	2																					
	音樂	2	2	2																					
	計算機概論	2	2	2																					
	物理	2			2	2																			
	生物	2			2	2																			
	藝術生活	2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2																	
	歷史	2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一)(二)	4	2	2	2	2																			
	體育(一)(二)(三)(四)	4	1	2	1	2	1	2	1	2															
	部定通識必修小計	52	17	18	15	16	9	10	11	12	0	0	0	0											
	部定通識必修合計		52/56(學分/時數)																						
	部定必修	基本電學(一)(二)	6	3	3	3	3																		
		基本電學實習(一)(二)	2	1	3	1	3																		
		電腦軟體應用	3	3	3																				
		計算機程式(一)(二)	6			3	3	3	3																
		電路學(一)	3					3	3																
		數位邏輯	3					3	3																
		數位邏輯實習	1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3															
電子學實習(一)(二)		2							1	3	1	3													
電子學(一)(二)(三)		9							3	3	3	3	3	3											
工程數學(一)(二)		6									3	3	3	3											
微處理機		3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1	3											
專題製作(一)(二)		4													2	3	2	3							
部定群核心專業小計	52	7	9	7	9	10	12	7	9	7	9	10	12	2	3	2	3	0	0	0	0				
部定群核心專業合計		52/66(學分/時數)																							
通識必修	服務教育(一)(二)(三)(四)(五)(六)	0					0	1	0	1	0	1	0	1	0	1	0	1							
	環境與生活	2					2	2																	
	多元語文(一)(二)	4									2	2	2	2											
	人際關係與溝通	2									2	2													
	職涯分析與發展	2													2	2									
	生涯運動	2													1	2	1	2							
	職場應用文	2															2	2							
	職場倫理	2															2	2							
	校定通識必修小計	16	0	0	0	0	2	3	0	1	4	5	2	3	3	5	5	7	0	0	0	0			
校定通識必修合計		16/24(學分/時數)																							
校定必修	電機工程概論	3	3	3																					
	工業配線實務(一)(二)	4			2	3								2	3										
	智慧電網概論	3			3	3																			
	室內配線實務	2					2	3																	
	微積分	3							3	3															
	電路學(二)	3							3	3															
	可程式控制實務	2							2	3															
	機電整合實務(一)(二)	4									2	3			2	3									
	電機機械(一)(二)	6									3	3	3	3											
	工業電子實務	2											2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3											3	3											
	單晶片應用	3													3	3									
	電力電子學	3													3	3									
	自動控制(一)(二)	6													3	3	3	3							
	工業配電	3															3	3							
	太陽光電設置實務	2															2	3							
電力電子學實務	2															2	3								
輪配電學(一)	3															3	3								
校定群核心專業小計	57	3	3	5	6	2	3	8	9	5	6	8	9	13	15	13	15	0	0	0	0				
校定群核心專業合計		57/66(學分/時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五專部電機科 109級課程規劃表

109.04.29 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05.20 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05.27 校課程會議通過
 109.06.03 教務會議通過
 109.11.11 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12.02 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04.20 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12 院課程會議通過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選修	通識選修修習年級4-5 畢業前任選三門課(6學分)																						
	體育(五)(六)	2								1	2	1	2										
校定選修	工程圖學	3	3	3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2	2	2																			
	套裝軟體應用	2			2	2																	
	進階電腦軟體應用	3			3	3																	
	感測器概論	3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3													
	發明與專利	3									3	3											
	網際網路	3									3	3											
	機器人概論	3									3	3											
	電子儀表	3											3	3									
	機器人學	3											3	3									
	電子電路設計與模擬	3											3	3									
	數值分析	3													3	3							
	風力機監控系統	3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3					
	光電科技導論	3															3	3					
	專題製作(三)	1																	1	3			
	風機系統設計	3																	3	3			
	工程倫理	3																	3	3			
	遠端控制	3																	3	3			
	電機設備保護	3																	3	3			
	輸配電學(二)	3																	3	3			
	數位控制	3																				3	3
	電力信號量測與分析	3																				3	3
	照明設計	3																				3	3
	人工智慧	3																				3	3
	模糊控制	3																				3	3
	積體電路設計概論	3																				3	3
	工業4.0概論	3																				3	3
	校外實習(一)(二)	24																	12			12	
	校定專業選修小計	107	5	5	5	5	3	3	3	3	9	9	9	9	3	3	9	9	28	18	33	21	
校定選修最少應修43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220學分

備註：

- 本學年度入學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 本系學生專業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電力電子、太陽光電設置、數位電子)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至少乙張。
 - 在學期間取得兩張勞動部丙級技術士證照(包含：工業配線、機電整合、工業電子、室內配線)或系務會議認可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外，並完成下列兩項目的其中一項：一、加選專題製作(三)成績及格，且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並參加校級或校外實作、研究競賽獲得名次。二、修習校外實習(一)(二)其中一門課程，且成績達75分以上，該課程學分僅採計六學分列入畢業學分數。

提案八：

提案單位：觀光休閒學院

案由：海洋遊憩系、觀光休閒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乙案，
提請備查。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觀光休閒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5 月 20 日)院課程會議；遊憩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10 年 05 月 05 日)系課程會議及觀休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4 月 14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 二、 附遊憩系 110 年 03 月 25 日、觀休系 110 年 04 月 13 日追認專簽簽准辦理。
- 三、 業界專家授課資料表如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一〇九學年度第二學期擬聘業界專家名冊							
系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 教師	業界專家	業界專家/學經歷職稱	業界 年資	聘用 資格	擬聘 職級
海洋 遊憩 系	滑水 3 學分/3 小時	黃俞升	嵒賢治 F127393822 78.03.06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觀光 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 波賽頓海洋運動俱樂部 副店長		符合第 三條第 四點	無
觀光 休閒 系	在地飲食文 化研究 3 學分/3 小時	白如玲	廖思為 Q122637881 67.2.24	高雄醫學大學藥學系/ 芒果咖啡文化有限公司 負責人	18 年	符合第 三條第 一點	無
觀光 休閒 系	領隊導遊 實務 3 學分/3 小時	張璟玟	楊博雄 E121512788 51.09.02	南華大學旅遊管理學系 暨旅遊管理碩士/東南 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台 南分司管理部協理	36 年	符合第 三條第 一點	無
觀光 休閒 系	行銷學 3 學分/3 小時	戴芳美	蕭志洋 M100904264 45.02.04	日本中央大學法學部/ 志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32 年	符合第 三條第 一點	無

擬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觀光休閒學院

案由：海洋遊憩系、餐旅管理系、觀光休閒系(日間部及進修部)110級課程規劃表訂定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觀光休閒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5 月 20 日)院課程會議；海洋遊憩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10 年 05 月 05 日)系課程會議；餐旅管理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4 月 15 日)及第 3 次(110 年 05 月 18 日)系課程會議；觀休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4 月 14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二、110 級課程規劃表及對照表詳如附件。

擬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協助公告週知。

決議：照案通過。

海洋遊憩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校外實習	選修	9	9	四下	校外實習 10 學分
海洋生態資源調查	選修	3	3	三上	三下
海洋探索教育	選修	2	2	三上	四上
休閒漁業實務	選修	2	2	三下	三上
運動場地經營管理	選修	2	2	三上	三下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9.未取的救生證照補救方案:1.報考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認證 2 次、2.救生四式達 6 分 30 秒、3.以二張水域相關證照抵補，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刪除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證照名稱	證照類型	認定標準	備註
國家級領隊導遊證照或專業駕照	華語導遊、華語領隊、外語導遊、外語領隊	四種任一考取即可	領隊導遊與動力小艇駕照兩者任一考取即可
	動力小艇駕照		
救生員證	開放水域救生員證、封閉水域救生員證、救生員教練證	考取體育署認可單位任一證照即可	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中華民國游泳救生協會、中華民國海軍爆破隊退伍人員協會(此為必備證照、可查詢體育署公告)
水域專業證照	浮潛指導員證、初級水肺潛水員、中級水肺潛水員、高級水肺潛水員、水肺潛水教練證/ 助理教練證	此類任一考取即可	或經系務會議認可通過
運動相關證照	運動設施經理人、運動賽會經理人、體適能指導員、重量訓練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一、國際領導級之證照須選擇 2 張

項次	證照種類	備註
1.	國家級領隊導遊證：華語領隊、華語導遊、外語導遊、外語領隊	證照計算方式：證照有級別之區分，擇一計算。
2.	動力小艇駕駛執照	
3.	救生員(體育署泳池救生)	
4.	水肺潛水助理教練、教練	
5.	國際帆船教練證	
6.	其他國際水域教練證(經系務會議通過)	

二、水域專業證照與運動相關證照須選擇 3 張

項次	證照種類	備註
1.	中華民國浮潛浮潛協會浮潛指導員	證照計算方式：證照有級別之區分，擇一計算。
2.	中華民國獨木舟協會 C 及休閒獨木舟	
3.	SUP 立式划槳教練證	
4.	中華民國滑水總會暨寬板滑水教練	
5.	CASI 滑雪教練	
6.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丙級游泳教練	
7.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丙級先鋒舟教練	
8.	丙級充氣式救生艇(IRB)救難教練證	
9.	丙級水上摩托車教練	
10.	丙級帆船(風浪板)教練證	
11.	IKO 風箏衝浪教練證	
12.	ISA 衝浪指導員	
13.	丙級水中有氧運動教練證	
14.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C 級蹼泳教練證	
15.	AIDA 自由潛水證	
16.	中華民國重量訓練協會 C 級重量訓練教練證	
17.	CMAS 水肺潛水證	
18.	體適能健身 C 級指導員	
19.	運動設施經理人初級證照	
20.	其他水域、運動相關教練證(經系務會議通過)	

科目類別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0	1	0	1										
	合計		14~16	6	9	6	10	3	7	(1)	6	(1)	2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必修	澎湖觀光休閒資源		2	2	2														
	管理學		2			2	2												
	統計學		2							2	2								
	合計		6	2	2	2	2	0	0	2	2	0	0	0	0	0	0	0	0
院選修	滑雪		2							2	2								
	校外實習		9															9	9
	合計		11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0	0	9	9
專業必修	海洋運動與遊憩概論	◆	3	3	3														
	海洋科學概論	◆	3	3	3														
	運動科學概論	◆	2	2	2														
	基礎海洋運動技能	*	◎	3	3	3													
	獨木舟操作實務	*	◎	3			3	3											
	水上救生實務	*	◎	3			3	3											
	海洋文化教育	◆	2			2	2												
	水域風險管理與法律責任	◆	3			3	3												
	船艇操作理論與實務	*	◎	3					3	3									
	海洋生態觀光	◆	2					2	2										
	浮潛操作實務	*	◎	3					3	3									
	帆船操作實務	*	◎	3							3	3							
	風浪板操作實務	*	◎	3							3	3							
	海洋生態與環境	◆	3								3	3							
	海洋觀光行銷	◆	2										2	2					
島嶼觀光	*	◎	2											2	2				
海域遊憩活動設計	◆	3												3	3				

海洋運動指導	*	◎	3													3	3		
實務專題	*	◎	2										1	2	1	2			
合計			51	11	11	11	11	8	8	9	9	2	2	6	7	4	5	0	0
基礎日語		◆	2	2	2														
觀光日語		◆	2	2	2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運動生理學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運動傷害與防護		◆	2					2	2										
計畫撰寫與簡報技巧		◆	2					2	2										
創新海洋產業整合實務	*	◎	2					2	2										
航海與航機航儀		◆	2					2	2										
重量訓練	*	◎	2					2	2										
責任旅遊與島嶼經濟		◆	2					2	2										
海洋政策與產業發展		◆	2							2	2								
觀光英語		◆	2							2	2								
運動營養學		◆	2							2	2								
水肺潛水	*	◎	3							3	3								
水域活動理論與實務		◆	3							3	3								
研究方法		◆	3									3	3						
競技帆船	*	◎	3									3	3						
導遊與領隊實務	*	◎	2									2	2						
海洋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	2									2	2						
水中攝影理論與實務	*	◎	3									3	3						
海洋生態資源調查		◆	3									3	3						
運動場地經營管理		◆	2									2	2						
海洋探索教育		◆	2									2	2						
境外研修	*	◎	2											2	2				
海洋運動觀光		◆	2											2	2				
進階潛水	*	◎	3											3	3				
滑水	*	◎	3											3	3				
船艇保養與維護	*	◎	2											2	2				
特色民宿經營與管理實務	*	◆	2											2	2				
地方創生		◆	3											3	3				
應用日文		◆	2											2	2				
休閒漁業實務	*	◎	3											3	3				
運動與賽會管理		◆	2													2	2		
海域遊憩管理		◆	2													2	2		
遊艇產業經營管理實務		◆	3													3	3		
產學合作研修	*	◎	2													2	4		
遊艇碼頭管理		◆	3													3	3		
海洋遊憩產業經營與管理		◆	3													3	3		
休閒遊憩行為		◆	2													2	2		
海洋產業創意與創業		◆	3															3	3
海洋遊憩多媒體製作		◎	3															3	3
遊艇管家實務		◆	3															3	3
社區營造與體驗經濟		◆	3															3	3
合計			105	6	6	4	4	12	12	12	12	20	20	22	22	17	19	12	12

專業選修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57學分)。

備註：

1. 跨校系選修課程學分至多承認10學分為本系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5.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產學合作研修課程須於大二或大三暑假實習320小時

8. 必選:研究方法、觀光英語、運動場地經營管理為基礎選修，學生均需修習始可畢業(不論成績通過與否)

9. 本系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國際領導級之證照須選擇2張、水域專業證照與運動相關證照須選擇 3張始可畢業。詳見下表。

一、國際領導級之證照須選擇2張

項次	證照種類	備註
1.	國家級領隊導遊證：華語領隊、華語導遊、外語導遊、外語領隊	證照計算方式:證照有級別之區分，擇一計算。
2.	動力小艇駕駛執照	
3.	救生員(體育署泳池救生)	
4.	水肺潛水助理教練、教練	
5.	國際帆船教練證	
6.	其他國際水域教練證(經系務會議通過)	

二、水域專業證照與運動相關證照須選擇 3張

項次	證照種類	備註
1.	中華民國浮潛浮潛協會浮潛指導員	證照計算方式:證照有級別之區分，擇一計算。
2.	中華民國獨木舟協會C及休閒獨木舟	
3.	SUP立式划槳教練證	
4.	中華民國滑水總會暨寬板滑水教練	
5.	CASI滑雪教練	
6.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丙級游泳教練	
7.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丙級先鋒舟教練	
8.	丙級充氣式救生艇(IRB)救難教練證	
9.	丙級水上摩托車教練	
10.	丙級帆船(風浪板)教練證	
11.	IKO風箏衝浪教練證	
12.	ISA衝浪指導員	
13.	丙級水中有氧運動教練證	
14.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C級蹼泳教練證	
15.	AIDA自由潛水證	
16.	中華民國重量訓練協會C級重量訓練教練證	
17.	CMAS水肺潛水證	
18.	體適能健身C級指導員	
19.	運動設施經理人初級證照	
20.	其他水域、運動相關教練證(經系務會議通過)	

11.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12.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餐旅管理系 110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糕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選修	3	4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下學期
西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選修	3	4	第一學年 上學期	西點點心實務/ 第一學年度下學期
接待英語	選修	2	2	第一學年 上學期	接待英語會話/ 1 學分/1 小時
餐旅日語	選修	2	2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下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四技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澎湖觀光休閒資源			2	2	2														
	管理學			2		2	2													
	統計學			2					2	2										
	合計			6	2	2	2	2	0	0	2	2	0	0	0	0	0	0		
院選	進階校外實習	*	◆	10									10	10						
	合計			10	0	0	0	0	0	0	0	0	10	10	0	0	0	0		
專業必修	餐飲營養與衛生		◆	2	2	2														
	餐旅服務業導論		◆	3	3	3														
	餐飲英語(一)		◆	2	2	2														
	餐飲英語(二)		◆	2		2	2													
	旅館經營與管理		◆	3		3	3													
	食物製備	*	◎	3		3	4													
	餐飲經營與管理		◆	3		3	3													
	客務管理		◆	3				3	3											
	房務管理		◆	3				3	3											
	餐飲實習	*	◎	6				3	4	3	4									
	客房英語(一)		◆	2				2	2											
	客房英語(二)		◆	2					2	2										
	餐旅行銷學		◆	3					3	3										
	專業校外實習	*	◎	10								10	10							
	研究方法概論		◆	3											3	3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專題研討與製作(一)		◆	1											1	2				
專題研討與製作(二)		◆	1													1	2			
合計			55	7	7	11	12	11	12	8	9	10	10	0	0	7	8	1	2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 專業或◎ 技術科目註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餐 飲																			
專業選修	刀工運用與烹調技巧	*	◎	3	3	4													
	巧克力甜點製作	*	◎	3	3	4													
	糕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	◎	3	3	4													
	西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	◎	3	3	4													
	中餐烹調(一)	*	◎	3		3	4												
	台灣小吃	*	◎	3		3	4												
	進階中餐烹調理論與實務	*	◎	3				3	4										
	西餐烹調理論與實務	*	◎	3					3	4									
	澎湖食材製作與運用	*	◎	3					3	4									
	進階飲料實務	*	◎	2							2	2							
	異國料理與飲食文化	*	◎	3							3	4							
	餐廚設備規劃與管理		◆	2									2	2					
	慢食與美味		◆	2									2	2					
	餐飲成本控制		◆	3												3	3		
	創意廚藝	*	◎	3												3	4		
	合 計			42	12	16	6	8	3	4	6	8	0	0	5	6	4	4	6
旅 館																			
專業選修	會展概論		◆	3	3	3													
	餐旅服務顧客管理		◆	3	3	3													
	餐旅組織行為		◆	3				3	3										
	國際禮儀		◆	3				3	3										
	民宿經營與管理		◆	3					3	3									
	旅館前檯管理	*	◆	3					3	3									
	餐旅消費者行為		◆	3					3	3									
	餐旅會計學		◆	3					3	3									
	餐旅連鎖經營與管理		◆	3					3	3									
	會展英語		◆	3							3	3							
	旅館實習	*	◆	3							3	4							
	旅館行銷與個案研究		◆	3												3	3		
	餐旅採購實務	*	◆	3												3	3		
合 計			39	6	6	0	0	6	6	15	15	0	0	6	7	0	0	6	6
共 同 選 修																			
專業選修	接待英語		◆	2	2	2													
	餐旅日語		◆	2	2	2													
	永續餐飲		◆	2	2	2													
	咖啡實務	*	◆	2	2	2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基礎日語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餐飲服務		◆	2		3	3												
	危機處理		◆	2					2	2									
	宴會規劃與管理		◆	3					3	3									
	餐旅策略管理		◆	3											3	3			
	合 計			24	10	10	7	7	0	0	5	5	0	0	0	0	3	3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61學分)

-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本系畢業門檻必須考取專業證照三張(含)以上，必須於在校期間考取，始得畢業。(本系承認之專業證照請見系網)
 8.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9.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觀光休閒系 110 級日四技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110.04.14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無人機的智慧觀光運用	專業 選修	2	2	第二學年 下學期	新增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專業 選修	2	2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下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7. 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三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並新增「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及「遙控無人機普通操作證」為本系專業證照。			7. 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三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四技 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文			6	3	3	3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文(三)			2		2						
	英文(四)			(0)			(0)	2				
(選)修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3	6	(1)	2	(1)	2
	人文藝術(一)			2								
通識必修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澎湖觀光休閒資源		◆	2	2							
	管理學		◆	2		2						
	統計學		◆	2				2	2			
	合計			6	2	2	0	2	2	0	0	0
	觀光英語		◆	2			2	2				
專業必修	觀光休閒概論		◆	3	3							
	休閒規劃概論		◆	2	2							
	觀光地理學		◆	3	3							
	國際禮儀實務		○	2		2						
	服務業管理		◆	3			3	3				
	觀光休閒資源調查		○	3		3	3					
	旅運經營學		◆	3		3	3					
	休閒漁業規劃實務		○	3		3	3					
	基礎日語		◆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觀光休閒心理與行為		◆	2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	2					2	2		
	日語會話		◆	2				2	2			
	行銷學		◆	3				3	3			
	實習預備實務		○	3				3	3			
院定選修	島嶼觀光發展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校外實習		○	10						10	10	
	觀光休閒專題研究(一)		○	1							1	3
	觀光休閒專題研究(二)		○	1								1
合計			55	8	11	11	12	12	12	10	0	1
院定選修	旅遊統計學		◆	2						2	2	
	旅遊電子商務		◆	2							2	2
	進階校外實習		○	10							10	10
	合計			14	0	0	0	0	2	2	0	12
觀光服務模組												
海洋觀光			◆	2			2	2				

文化觀光		◆	2			2	2												
民宿經營與管理		◆	2					2	2										
觀光休閒資訊系統實務	*	○	3					3	3										
旅遊美學		◆	2					2	2										
領隊導遊實務	*	○	3							3	3								
觀光服務個案		◆	3							3	3								
會展規劃與管理		◆	3									3	3						
遊程規劃實務	*	○	2									2	2						
創意產業與產品設計	*	○	2											2	2				
觀光行銷實務		◆	2											2	2				
門市服務	*	○	3											3	3				
航空客運與票務	*	○	2					2	2										
郵輪旅遊概論		◆	2					2	2										
世界遺產		◆	2											2	2				
觀光策略管理		◆	2															2	2
安全與風險管理		◆	2															2	2
觀光博弈概論		◆	2															2	2
觀光休閒講座		◆	2															2	2
合計			43	0	0	4	4	11	11	6	6	0	0	5	5	9	9	8	8
島嶼休閒模組																			
海域生態學		◆	2	2	2														
環境認知與體驗	*	○	2			2	2												
生態觀光		◆	2					2	2										
解說與導覽實務	*	○	2					2	2										
環境保育與教育		◆	2	2	2														
景觀生態學		◆	2					2	2										
島嶼休閒個案		◆	3							3	3								
休閒攝影	*	○	2							2	2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	○	2					2	2										
無人機的智慧觀光運用		○	2							2	2								
戶外遊憩管理		◆	2											2	2				
休閒產品開發	*	○	3											3	3				
探索教育	*	○	2											2	2				
景觀規劃設計		◆	2											2	2				
社區營造與觀光休閒		◆	2											2	2				
國家公園與國家風景區概論		◆	2													2	2		
休閒農業經營管理		◆	2													2	2		
低碳休閒與實作	*	○	3													3	3		
校外參訪與研習	*	○	1											1	1				
休閒與健康營造	*	○	2															2	2
休閒環境規劃實務	*	○	2															2	2
地景旅遊	*	○	2							2	2								
合計			46	4	4	2	2	8	8	9	9	0	0	12	12	7	7	4	4
共同選修																			
電腦資料處理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會計學		◆	2					2	2										
職場英語		◆	2							2	2								
研究方法		◆	2											2	2				
應用統計		◆	2											2	2				
觀光日語		◆	2											2	2				
應用英語		◆	2											2	2				
日語導覽解說	*	○	2													2	2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四技 110級課程規劃表 證照列表

序號	證照/證書名稱	國內/國外	級數/分數	證照類別	證照代碼	發照單位
1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領隊人員(英語)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3849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領隊人員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738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3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導遊人員(英語)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1123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4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導遊人員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3848	交通部觀光局(考選部)
5	(JLPT)日本語能力試驗N5級	國內	N5	語文證照-日語	50437073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JEES)日本國際教育資源協會,獨立行政法人國際交流基金
6	Abacus 訂位認證	國內	無	其他	50434436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	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	國內	無	其他	50439452	科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	旅行業電子商務系統	國內	無	其他	50439834	科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	國際航空票務從業人員認證(International Air Fares and Ticketing)	國外	Foundation Level	其他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10	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交通部民航局
11	遙控無人機普通操作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交通部民航局
12	國際咖啡調配師 (International Award in Barista Skills) (Chinese)	國外	PASS Distinction Merit	國際認證	50437439 50438355 50438354	(ILM)英國領導管理學院,(City&Guilds)英國倫敦城市行業協會
13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行政院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4	國際禮儀認證	國內	Level1(乙級)	其他	504311507	(CIBED)中華商管教育發展學會
15	顧客關係管理師國際資格照International Introductory Award in Customer Service(Chinese)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50438357	(ILM)英國領導管理學院,(City&Guilds)英國倫敦城市行業協會
16	旅遊行程設計師	國內	無	其他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
17	國內遊程規劃師證照	國內	初階	其他	50438630	中華民國遊程規劃設計協會
18	國際博弈產業服務資格認證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澳洲威爾斯國際學院
19	溫泉產業經營管理師證照(HSOM)	國內	無	其他		台灣溫泉觀光協會
20	國民旅遊領團人員證照	國內	無	其他	504310052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21	國際攝影認證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Silicon Stone Education
22	生態觀光旅遊管理師丙級證照	國內	丙級	其他		CIIP國際認證中心
23	中華民國動力小船駕駛執照	國內	營業用	政府機關	50435595	航港局
24	Managing Hospitality Human Resources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50436743	(AH&LA)American Hotel & Lodging Association[美國飯店業協會]
25	旅館管理專業人員認證	國內	銀階	其他	504310933	中華民國旅館經理人協會
26	(ECA)E-Commerce Analyst [電子商務分析師]	國外	標準級	其他	50437246	臺灣數位教學創意發展協會
27	旅遊產品操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	國內	無	其他	50790109	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28	(AMADUES)基礎定位	國內	無	其他	50435648	Amadeus[台灣亞瑪迪斯有限公司]

備註：其他相關專業證照或證書，得經本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通過後，亦可採認。

觀光休閒系 110 級進四技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110.04.14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無人機的智慧觀光運用	專業 選修	2	2	第二學年 下學期	新增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專業 選修	2	2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下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5. 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一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並新增「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及「遙控無人機普通操作證」為本系專業證照。			5. 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一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		

民宿經營與管理		◆	2					2	2											
觀光休閒資訊系統實務	*	○	3					3	3											
旅遊美學		◆	2					2	2											
領隊導遊實務	*	○	3							3	3									
觀光服務個案		◆	3							3	3									
觀光行銷實務		◆	2									2	2							
郵輪旅遊概論		◆	2									2	2							
世界遺產		◆	2									2	2							
會展規劃與管理		◆	3										3	3						
遊程規劃實務	*	○	2										2	2						
創意產業與產品設計	*	○	2												2	2				
門市服務	*	○	3												3	3				
航空客運與票務	*	○	2												2	2				
觀光策略管理		◆	2																2	2
安全與風險管理		◆	2																2	2
觀光博弈概論		◆	2																2	2
觀光休閒講座		◆	2																2	2
合計			43	0	0	4	4	7	7	6	6	6	6	5	5	7	7	8	8	

島嶼休閒模組

海域生態學		◆	2	2	2															
環境認知與體驗	*	○	2			2	2													
生態觀光		◆	2					2	2											
解說與導覽實務	*	○	2					2	2											
景觀生態學		◆	2					2	2											
島嶼休閒個案		◆	3							3	3									
休閒攝影	*	○	2							2	2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	○	2					2	2											
無人機的智慧觀光運用		○	2							2	2									
環境保育與教育		◆	2									2	2							
休閒產品開發	*	○	3									3	3							
景觀規劃設計		◆	2									2	2							
戶外遊憩管理		◆	2											2	2					
探索教育	*	○	2											2	2					
社區營造與觀光休閒		◆	2											2	2					
國家公園與國家風景區概論		◆	2													2	2			
休閒農業經營管理		◆	2													2	2			
低碳休閒與實作	*	○	3													3	3			
校外參訪與研習	*	○	1										1	1						
休閒與健康營造	*	○	2																2	2
休閒環境規劃實務	*	○	2																2	2
地景旅遊	*	○	2							2	2									
合計			46	2	2	2	2	8	8	9	9	7	7	7	7	7	7	7	4	4

共同選修

電腦資料處理		◆	2	2	2															
會計學		◆	2					2	2											
職場英語		◆	2							2	2									
研究方法		◆	2										2	2						
應用統計		◆	2										2	2						
觀光日語		◆	2										2	2						
應用英語		◆	2										2	2						
日語導覽解說	*	○	2													2	2			
英語導覽解說	*	○	2													2	2			
職場日語		◆	2																2	2

專業選修

合計			20	2	2	0	0	2	2	2	2	0	0	8	8	4	4	2	2
----	--	--	----	---	---	---	---	---	---	---	---	---	---	---	---	---	---	---	---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含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必修6學分、專業必修45學分)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

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一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
- 6.其他相關專業證照或證書，得經本系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通過後，亦可採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進修推廣部四技 110級課程規劃表 證照列表

序號	證照/證書名稱	國內/國外	級數/分數	證照類別	證照代碼	發照單位
1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領隊人員(英語)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3849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領隊人員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738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3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導遊人員(英語)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1123	交通部觀光局(考試院考選部)
4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導遊人員	國內	普考	政府機關	50433848	交通部觀光局(考選部)
5	(JLPT)日本語能力試驗N5級	國內	N5	語文證照-日語	50437073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JEES)日本國際教育資源協會，獨立行政法人國際交流基金
6	Abacus 訂位認證	國內	無	其他	50434436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	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	國內	無	其他	50439452	科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	旅行業電子商務系統	國內	無	其他	50439834	科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	國際航空票務從業人員認證(International Air Fares and Ticketing)	國外	Foundation Level	其他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10	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交通部民航局
11	遙控無人機普通操作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交通部民航局
12	國際咖啡調配師 (International Award in Barista Skills) (Chinese)	國外	PASS Distinction Merit	國際認證	50437439 50438355 50438354	(ILM)英國領導管理學院,(City&Guilds)英國倫敦城市行業協會
13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	國內	無	政府機關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行政院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4	國際禮儀認證	國內	Level1(乙級)	其他	504311507	(CIBED)中華商管教育發展學會
15	顧客關係管理師國際資格照International Introductory Award in Customer Service(Chinese)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50438357	(ILM)英國領導管理學院,(City&Guilds)英國倫敦城市行業協會
16	旅遊行程設計師	國內	無	其他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
17	國內遊程規劃師證照	國內	初階	其他	50438630	中華民國遊程規劃設計協會
18	國際博弈產業服務資格認證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澳洲威爾斯國際學院
19	溫泉產業經營管理師證照(HSOM)	國內	無	其他		台灣溫泉觀光協會
20	國民旅遊領團人員證照	國內	無	其他	504310052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21	國際攝影認證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Silicon Stone Education
22	生態觀光旅遊管理師丙級證照	國內	丙級	其他		CIIP國際認證中心
23	中華民國動力小船駕駛執照	國內	營業用	政府機關	50435595	航港局
24	Managing Hospitality Human Resources	國外	無	國際認證	50436743	(AH&LA)American Hotel & Lodging Association[美國飯店業協會]
25	旅館管理專業人員認證	國內	銀階	其他	504310933	中華民國旅館經理人協會
26	(ECA)E-Commerce Analyst [電子商務分析師]	國外	標準級	其他	50437246	臺灣數位教學創意發展協會
27	旅遊產品操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	國內	無	其他	50790109	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28	(AMADUES)基礎定位	國內	無	其他	50435648	Amadeus[台灣亞瑪迪斯有限公司]

備註：其他相關專業證照或證書，得經本系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通過後，亦可採認。

提案十

提案單位：觀光休閒學院

案由：觀光休閒系碩士班 110 級日間部及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訂定暨修正乙案，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觀光休閒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5 月 20 日)院課程會議；觀休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4 月 14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 二、碩士班 110 級日間部及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及對照表詳如附件。

擬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協助公告週知。

決議：照案通過。

觀光休閒系 110 級日間部碩士班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110.04.14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討論(一)	必修	1	2	第一學年 上學期	專題討論(一) 2 學分/3 小時
專題討論(二)	必修	1	2	第一學年 下學期	專題討論(一) 2 學分/3 小時
專題討論(三)	必修	2	2	第二學年 上學期	專題討論(二) 2 學分/3 小時
文獻導讀	選修	3	3	第一學年 下學期	文獻導讀 2 學分/3 小時
實務產學研修	選修	3	3	第一學年 下學期	新增
進階觀光英文	選修	3	3	第二學年 上學期	原開課課程: 進階觀光英文(一)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進階觀光英文(一)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備註：刪除			備註：4.非本科或相近領域錄取本系者，須補修大學部觀光休閒概論科目，另一門基礎學科由指導教授指定之，前述學分不列入本系碩士班學分。		

110.04.14 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20 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0.05.26 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碩士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專業 ○ 技術	學 分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 必修 科目	研究方法	◆	3	3	3							必修
	統計分析與應用	○	3			3	3					必修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必修
	專題討論(二)	◆	1			1	2					必修
	專題討論(三)	◆	2					2	2			必修
	論文	◆	6					(6)		(6)		必修 (依畢業時程，擇一學期修讀)
	合計		16	4	5	4	5	2	2	0	0	
選修 科目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觀光休閒行銷專題研究	◆	3			3	3					
	島嶼觀光專題研究	◆	3			3	3					
	餐旅服務品質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會議暨節慶活動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海洋島嶼生態觀光規劃	◆	3							3	3	
	人力資源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觀光休閒趨勢專題研究	◆	3					3	3			
	文獻導讀	◆	3			3	3					
	質性研究	◆	3			3	3					
	多變量統計分析	○	3					3	3			
	餐旅經營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地方飲食文化專題研究	◆	3							3	3	
	餐旅連鎖經營專題研究	◆	3							3	3	
	海洋運動與遊憩專題研究	◆	3	3	3							
	海域遊憩管理專題研究	◆	3			3	3					
	海域遊憩資源專題研究	◆	3							3	3	
	海洋運動與健康休閒專題研究	◆	3					3	3			
	海洋事務專題研究	◆	3					3	3			
	進階觀光英文	◆	3					3	3			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選修本系開設指定加強課程，不納入畢業學分
實務產學研修	○	3			3	3					一、二年級(在職專班)合開，集中寒、暑假國內或海外實習參訪授課	
合計		63	12	12	21	21	18	18	12	12		
總計		79	16	17	25	26	20	20	12	12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9學分為畢業學分。
- 2.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必修16學分、選修20學分）
- 3.碩士班於畢業前需發表研討會論文至少一篇。
- 4.本系訂有英文畢業門檻，符合規定始能畢業。

觀光休閒系 110 級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110.04.14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專題討論(一)	必修	1	2	第一學年 上學期	專題討論(一) 2 學分/3 小時
專題討論(二)	必修	1	2	第一學年 下學期	專題討論(一) 2 學分/3 小時
專題討論(三)	必修	2	2	第二學年 上學期	專題討論(二) 2 學分/3 小時
文獻導讀	選修	3	3	第一學年 下學期	文獻導讀 2 學分/3 小時
實務產學研修	選修	3	3	第一學年 下學期	境外產學研修
進階觀光英文	選修	3	3	第二學年 上學期	原開課課程: 進階觀光英文(一)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進階觀光英文(一)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備註： 進階觀光英文：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選修本系開設指定加強課程，不納入畢業學分。			備註： 進階觀光英文：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選修本系開設指定加強課程，不納入畢業學分(日碩班合開)。		
備註：刪除			備註：4.非本科或相近領域錄取本系者，須補修大學部觀光休閒概論科目，另一門基礎學科由指導教授指定之，前述學分不列入本系碩士班學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碩士在職專班 110級課程規劃表

110.04.14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5.20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0.05.26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技專 學術業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 必修 科目	研究方法	◆	3	3	3							必修
	統計分析與應用	○	3			3	3					必修
	專題討論(一)	◆	1	1	2							必修
	專題討論(二)	◆	1			1	2					必修
	專題討論(三)	◆	2					2	2			必修
	論文	◆	6					<6>		<6>		必修 (依畢業時程, 擇一學期修讀)
	合計		16	4	5	4	5	2	2	0	0	
選修 科目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觀光休閒行銷專題研討	◆	3			3	3					
	島嶼觀光專題研討	◆	3			3	3					
	餐旅服務品質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會議暨節慶活動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海洋島嶼生態觀光規劃	◆	3							3	3	
	人力資源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觀光休閒趨勢專題研討	◆	3					3	3			
	文獻導讀	◆	3			3	3					
	質性研究	◆	3			3	3					
	多變量統計分析	○	3					3	3			
	餐旅經營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地方飲食文化專題研討	◆	3							3	3	
	餐旅連鎖經營專題研討	◆	3							3	3	
	海洋運動與遊憩專題研討	◆	3	3	3							
	海域遊憩管理專題研討	◆	3			3	3					
	海域遊憩資源專題研討	◆	3							3	3	
	海洋運動與健康休閒專題研討	◆	3					3	3			
	海洋事務專題研討	◆	3					3	3			
	進階觀光英文	◆	3					3	3			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 選修本系開設指定加強課程, 不納入畢業學分
實務產學研修	○	3			3	3					一、二年級(在職專班)合開, 集中寒、暑假國內或海外實習參訪授課	
合計		63	12	12	21	21	18	18	12	12		
總計		79	16	17	25	26	20	20	12	12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9學分為畢業學分。
- 2.最低畢業學分：36學分（必修16學分、選修20學分）。
- 3.碩士班於畢業前需發表研討會論文至少一篇。
- 4.本系訂有英文畢業門檻，符合規定始能畢業。
- 5.授課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或星期六、日上課。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觀光休閒學院

案由：因應新冠疫情嚴峻，觀光休閒系、餐旅管理系 108 級校外實習課程延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觀光休閒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 年 05 月 20 日)院課程會議；觀休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110 年 05 月 19 日)系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餐旅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110 年 05 月 17 日)系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通過在案。

二、108 級修正對照表及課程規劃表詳如附件。

擬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協助公告週知。

決議：照案通過，惟因餐旅系潘主任提出，該系若可以如期在今年7月1號出去實習本案撤案一項，附帶決議：請參照承辦單位建議，先行辦理新修課規後的開排課作業，並請餐旅系依疫情演變狀況，至遲於110年6月底前專簽確認108級校外實習課程是否如期辦理，若校外實習課程如期辦理則同意撤案；若無法如期辦理，則依新修課規辦理。

觀光休閒系 108 級日四技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110.05.20

修正後					修正前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產學合作研修-校外實習	專業 必修	10	10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上學期
會展規劃與管理	專業 選修	3	3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遊程規劃實務	專業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戶外遊憩管理	專業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休閒產品開發	專業 選修	3	3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探索教育	專業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景觀規劃設計	專業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社區營造與觀光休閒	專業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校外參訪與研習	專業 選修	1	1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研究方法	共同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應用統計	共同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觀光日語	共同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應用英語	共同 選修	2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下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四技 108級課程規劃表

108.03.13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3.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3.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4.10教務會議通過
 109.12.03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09.12.03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12.09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12.16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5.19系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5.20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5.26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3	6	(1)	6	(1)	2	(1)	2	(1)	2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澎湖觀光休閒資源		◆	2	2	2														
	管理學		◆	2			2	2												
	統計學		◆	2						2	2									
	合計			6	2	2	2	2	0	0	2	2	0	0	0	0	0	0		
專業必修	觀光英語		◆	2					2	2										
	觀光休閒概論		◆	3	3	3														
	休閒規劃概論		◆	2	2	2														
	觀光地理學		◆	3	3	3														
	國際禮儀實務	*	○	2			2	2												
	服務業管理		◆	3					3	3										
	觀光休閒資源調查	*	○	3			3	3												
	旅運經營學		◆	3			3	3												
	休閒漁業規劃實務	*	○	3			3	3												
	基礎日語		◆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觀光休閒心理與行為		◆	2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	2							2	2								
	日語會話		◆	2							2	2								
	行銷學		◆	3							3	3								
	實習預備實務	*	○	3							3	3								
	島嶼觀光發展		◆	2							2	2								
	產學合作研修-校外實習	*	○	10										10	10					
	觀光休閒專題研究(一)	*	○	1												1	3			

觀光休閒專題研究(二)	*	○	1															1	3
合計			55	8	8	11	11	12	12	12	12	0	0	10	10	1	3	1	3

院定選修

旅遊統計學		◆	2						2	2									
旅遊電子商務		◆	2										2	2					
進階校外實習	*	○	10										10	10					
合計			14	0	0	0	0	0	0	2	2	0	0	12	12	0	0	0	0

觀光服務模組

海洋觀光		◆	2			2	2												
文化觀光		◆	2			2	2												
民宿經營與管理		◆	2					2	2										
觀光休閒資訊系統實務	*	○	3					3	3										
旅遊美學		◆	2					2	2										
領隊導遊實務	*	○	3							3	3								
觀光服務個案		◆	3							3	3								
會展規劃與管理		◆	3									3	3						
遊程規劃實務	*	○	2									2	2						
創意產業與產品設計	*	○	2													2	2		
觀光行銷實務		◆	2													2	2		
門市服務	*	○	3													3	3		
航空客運與票務	*	○	2					2	2										
郵輪旅遊概論		◆	2					2	2										
世界遺產		◆	2													2	2		
觀光策略管理		◆	2															2	2
安全與風險管理		◆	2															2	2
觀光博弈概論		◆	2															2	2
觀光休閒講座		◆	2															2	2
合計			43	0	0	4	4	11	11	6	6	5	5	0	0	9	9	8	8

島嶼休閒模組

海域生態學		◆	2	2	2														
環境認知與體驗	*	○	2			2	2												
生態觀光		◆	2					2	2										
解說與導覽實務	*	○	2					2	2										
環境保育與教育		◆	2					2	2										
景觀生態學		◆	2					2	2										
島嶼休閒個案		◆	3							3	3								
休閒攝影	*	○	2							2	2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	○	2							2	2								
戶外遊憩管理		◆	2									2	2						
休閒產品開發	*	○	3									3	3						
探索教育	*	○	2									2	2						
景觀規劃設計		◆	2									2	2						
社區營造與觀光休閒		◆	2									2	2						
國家公園與國家風景區概論		◆	2													2	2		
休閒農業經營管理		◆	2													2	2		
低碳休閒與實作	*	○	3													3	3		
校外參訪與研習	*	○	1									1	1						
休閒與健康營造	*	○	2															2	2

專業選修

休閒環境規劃實務	*	○	2														2	2	
地景旅遊	*	○	2						2	2									
合計			44	2	2	2	2	8	8	9	9	12	12	0	0	7	7	4	4
共同選修																			
電腦資料處理	*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會計學		◆	2					2	2										
職場英語		◆	2							2	2								
研究方法		◆	2									2	2						
應用統計		◆	2									2	2						
觀光日語		◆	2									2	2						
應用英語		◆	2									2	2						
日語導覽解說	*	○	2													2	2		
英語導覽解說	*	○	2													2	2		
職場日語		◆	2															2	2
合計			22	2	2	2	2	2	2	2	2	8	8	0	0	4	4	2	2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含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必修6學分、專業必修55學分)

備註：

- 1.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2.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 4.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 5.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 6.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 7.設有畢業門檻,須具備專業證照或證書三張以上始可畢業。詳見附表。
- 8.其他相關專業證照或證書,得經本系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通過後,亦可採認。
- 9.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 10.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需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四技 108級課程規劃表 附表

證照/證書名稱	認定標準	備註
導遊、領隊(華語、外語)	就學期間取得左列證照 證照或證書三張以上	
日本語能力試驗N.5級		
門市服務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		
社區規劃師		
專案管理人		
航空訂位系統		
國際行銷初級人才認證		
網頁設計		
餐旅服務技術士		
飲料調製(乙、丙級)		
顧客關係管理師國際資格(City & Guilds of London Institute)		
國際餐飲服務證照(City & Guilds of London Institute)		
國際咖啡調配師 (City & Guilds of London Institute)		
AH&LA美國飯店業協會系統國際證照		
遊程規劃師證照		
國民旅遊領團人員證照		
科威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		
科威旅行業電子商務系統		
博弈產業服務資格認證		
國際攝影認證		
生態觀光旅遊管理師丙級證照		
Qualicert服務驗證(神秘客)主導稽核員		
International Award in Barista Skills(Chinese) PASS Distinction Merit		
中華民國動力小船駕駛執照營業用		
Managing Hospitality Human Resources		
中華民國技術士證-西餐烹調丙級		
SCAE COFFEE DIPLOMA [SCAE歐洲精品咖啡認證]		
旅館管理專業人員認證		
(ECA)E-Commerce Analyst [電子商務分析師]		
IBRE國際商業接待禮儀-乙級證照		
國際航空票務從業人員認證		
旅遊產品操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		
航空訂位系統-Amadeus		
溫泉產業經營管理師證照(HSOM)		

餐旅管理系 108 級課程規劃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新增 (僅填修正項目)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時程	
研究方法概論	必修	3	3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人力資源管理	必修	3	3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專題研討與製作(一)	必修	1	2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進階觀光英語	選修	3	3	第三學年 上學期	會展英語/ 第三學年下學期
專業校外實習	必修	10	10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 上學期
進階校外實習	選修	10	10	第四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 下學期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後				備註(畢業規範)修正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四技108級課程規劃表

108.03.20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3.2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03.27校課程會議通過
 108.04.10教務會議通過
 108.04.24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05.2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11.06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27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12.18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4.15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05.21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10.28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12.02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05.18系實習輔導委員會通過
 110.05.20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0.05.26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四)			0						0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服務教育			0																
	合計			14~16	6	9	6	9	2	6										
	通識必選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社會科學(三)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定必修	澎湖觀光休閒資源			2	2	2														
	管理學			2			2	2												
	統計學			2						2	2									
	合計			6	2	2	2	2	0	0	2	2	0	0	0	0	0	0	0	
院選	進階校外實習	*	◆	10												10	10			
	合計			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10	0	0	
專業必修	餐飲營養與衛生		◆	2	2	2														
	餐旅服務業導論		◆	3	3	3														
	餐飲英語(一)		◆	2	2	2														
	餐飲英語(二)		◆	2			2	2												
	旅館經營與管理		◆	3			3	3												
	食物製備	*	◎	3			3	4												
	餐飲經營與管理		◆	3			3	3												
	客務管理		◆	3					3	3										
	房務管理		◆	3					3	3										
	餐飲實習	*	◎	6					3	4	3	4								
	客房英語(一)		◆	2					2	2										
	客房英語(二)		◆	2							2	2								
	餐旅行銷學		◆	3							3	3								
	研究方法概論		◆	3									3	3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專題研討與製作(一)		◆	1									1	2						
專業校外實習	*	◎	10											10	10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專題研討與製作(二)		◆	1													1	2		
	合計			55	7	7	11	12	11	12	8	9	7	8	10	10	0	0	1	2
	餐 飲																			
專業選修	刀工運用與烹調技巧	*	◎	3	3	4														
	糕點烘焙理論與實務	*	◎	3		3	4													
	中餐烹調(一)	*	◎	3		3	4													
	飲務與吧檯管理	*	◎	2		3	3													
	進階中餐烹調理論與實務	*	◎	3				3	4											
	台灣小吃	*	◎	3				3	3											
	進階烘焙理論與實務	*	◎	3				3	4											
	宴會西點製作	*	◎	3				3	4											
	西餐烹調理論與實務	*	◎	3						3	3									
	澎湖食材製作與運用	*	◎	3						3	4									
	蛋糕裝飾	*	◎	3						3	4									
	歐陸經典烘焙	*	◎	3						3	4									
	異國料理與飲食文化	*	◎	3										3	4					
	慢食與美味		◆	2													2	2		
	創意廚藝	*	◎	3															3	4
合計			43	3	4	9	11	12	15	12	15	0	0	3	4	2	2	3	4	
	旅 館																			
專業選修	會展規劃與管理		◆	3		3	3													
	餐旅服務業顧客管理		◆	3		3	3													
	餐旅組織行為		◆	3				3	3											
	國際禮儀		◆	3						3	3									
	民宿經營與管理		◆	3						3	3									
	旅館前檯管理	*	◆	3						3	3									
	餐旅消費者行為		◆	3						3	3									
	餐旅會計學		◆	3						3	3									
	餐旅連鎖經營與管理		◆	3						3	3									
	進階觀光英語		◆	3								3	3							
	旅館實習	*	◆	3									3	4						
	旅館行銷與個案研究		◆	3															3	3
	餐旅採購實務	*	◆	3															3	3
	合計			39	0	0	6	6	3	3	18	18	3	3	3	4	0	0	6	6
	共 同 選 修																			
專業選修	接待英語會話		◆	1	1	1														
	永續餐飲		◆	2	2	2														
	套裝軟體應用	*	◎	2	2	2														
	餐旅日語(一)		◆	2	2	2														
	餐旅日語(二)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	2		2	2													
	餐飲服務		◆	3		3	3													
	咖啡實務	*	◆	3				3	3											
	危機處理		◆	2						2	2									
	宴會規劃與管理		◆	3						3	3									
	餐旅策略管理		◆	3												3	3			
	合計			25	7	7	7	7	3	3	5	5	0	0	0	0	3	3	0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通識必選14學分、院定及專業必修61學分)

- 備註：
1.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
 4. 體育課程：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
 6. 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含)以上(聽力部分需達110分、閱讀部分需達115分)始得畢業。*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本系畢業門檻必須考取專業證照三張(含)以上，必須於在校期間考取，始得畢業。(本系承認之專業證照請見系網)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 為實務課程	◆ 專業或◎技術科目註記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8.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9. 英文(四)必選：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於二上學期終了時(1/31)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一律須選修。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仍須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